



广西莲诺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 招标文件

项目名称：玉林市第一人民医院核心网络安全设备维保服务  
和预入院中心工作站等软件开发项目

项目编号：YLZC2024-G3-990277-GXLN

采购人：玉林市第一人民医院

采购代理机构：广西莲诺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2024年4月

# 目 录

|                     |    |
|---------------------|----|
| 第一章 招标公告 .....      | 1  |
| 第二章 采购需求 .....      | 4  |
|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 .....     | 25 |
| 第四章 评标方法及评标标准 ..... | 44 |
| 第五章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  | 52 |
|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    | 60 |

# 第一章 招标公告

## 项目概况

玉林市第一人民医院核心网络安全设备维保服务和预入院中心工作站等软件开发项目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https://www.gcy.zfcg.gxzf.gov.cn/>）获取招标文件，并于2024年4月29日9时00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YLZC2024-G3-990277-GXLN

项目名称：玉林市第一人民医院核心网络安全设备维保服务和预入院中心工作站等软件开发项目

预算总金额（元）：3060000.00

最高限价（如有）：同预算价

采购需求：

| 1分标： 预算金额（元）：1800000.00； 最高限价（元）：1800000.00 |                  |       |                 |
|---|------------------|-------|-----------------|
| 序号  | 标的名称             | 数量及单位 | 简要规技术需求或者服务要求   |
| 1   | 核心网络安全设备<br>维保服务 | 1项/3年 | 详见附件：招标文件《采购需求》 |

合同履行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三年。

本分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 2分标： 预算金额（元）：1260000.00； 最高限价（元）：1260000.00 |                |       |                 |
|---|----------------|-------|-----------------|
| 序号  | 标的名称           | 数量及单位 | 简要规技术需求或者服务要求   |
| 1   | 预入院中心工作站       | 1套    | 详见附件：招标文件《采购需求》 |
| 2   | 新贯标医保程序        | 1套    |                 |
| 3   | 回访系统           | 1套    |                 |
| 4   | 超声二次分诊信息<br>系统 | 1套    |                 |

合同履行期限：自签订合同之日起60天内驻点开发、测试、上线调试完毕并交付正常使用。

本分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1、2分标属于专门面向小微企业采购的项目，供应商应为小微企业或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无。

4. 对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等渠道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不得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5.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2024年4月7日至2024年4月16日，每天上午8时00分至12时00分，下午15时00分至18时00分（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网址）：“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https://www.gcy.zfcg.gxzf.gov.cn/>）

方式：网上下载。本项目不提供纸质文件，潜在投标人需使用账号登录或者使用CA登录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https://www.gcy.zfcg.gxzf.gov.cn/>）-进入“项目采购”应用，在获取采购文件菜单中选择项目，获取招标文件。电子投标文件制作需要基于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获取的招标文件编制，通过其他方式获取招标文件的，将有可能导致投标人无法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编制及上传投标文件。

售价（元）：0.00

###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2024年4月29日9时00分（北京时间）

投标地点（网址）：“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https://www.gcy.zfcg.gxzf.gov.cn/>）

开标时间：2024年4月29日9时00分（北京时间）

开标地点：“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https://www.gcy.zfcg.gxzf.gov.cn/>）电子开标大厅。

###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 六、其他补充事宜

1. 网上查询地址

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网（[zfcg.gxzf.gov.cn](http://zfcg.gxzf.gov.cn)）、广西玉林市人民政府门户网站（[www.yulin.gov.cn/](http://www.yulin.gov.cn/)）。

2. 本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 （1）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
- （2）政府采购促进残疾人就业政策。
- （3）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

3. 投标人投标注意事项

（1）本项目为全流程电子化采购项目，通过“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https://www.gcy.zfcg.gxzf.gov.cn/>）实行在线电子投标，投标人应先安装“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客户端”（请自行前往“广

西政府采购网—办事服务—下载专区”进行下载），并按照本项目招标文件和“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的要求编制、加密后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网络上传至“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是指后缀名为“jms”的文件），投标人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提交电子投标文件时，请填写参加远程开标活动经办人联系方式。投标人登录“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依次进入“服务中心—项目采购—操作流程—电子招投标—政府采购项目电子交易管理操作指南—供应商”查看电子投标具体操作流程。

（2）未进行网上注册并办理数字证书（CA认证）的投标人将无法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电子交易平台上的CA数字证书办理及投标文件的提交（投标人可登录“广西政府采购网”，依次进入“办事服务—下载专区”或者登陆“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依次进入“服务中心—入驻与配置”中查看CA数字证书办理操作流程。如在操作过程中遇到问题或者需要技术支持，请致电政采云客服热线：95763）。

（3）CA证书在线解密：投标人投标时，需凭制作投标文件时用来加密的有效数字证书（CA认证）登录“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电子开标大厅现场按规定时间对加密的投标文件进行解密，否则后果自负。

注：1）为确保网上操作合法、有效和安全，请投标人确保在电子投标过程中能够对相关数据电文进行加密和使用电子签章，妥善保管CA数字证书并使用有效的CA数字证书参与整个招标活动。2）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电子投标文件的上传、提交，投标截止时间前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投标文件。补充或者修改投标文件的，应当先行撤回原投标文件，补充、修改后重新上传、提交，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上传、提交的，视为撤回投标文件。投标截止时间以后上传递交的投标文件，“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将予以拒收。

#### 4. 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

名称：玉林市财政局

电话：0775-2697961

###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玉林市第一人民医院

地址：玉林市教育中路 495 号

项目联系人：陶经伟

联系方式：0775-2693066

####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广西莲诺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广西玉林市百利街 34 号

联系方式：0775-2528666

####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韦雪君

电话：0775-2528666

## 第二章 采购需求

说明：

1、本一览表中的品牌型号、技术参数及其性能（配置）仅起参考作用，投标人可选用其他品牌型号替代，但这些替代的品牌型号要实质上相当于或优于参考品牌型号及其技术参数性能（配置）要求。

2、本一览表中参考品牌型号及技术参数及配置不明确或有误的，或投标人选有其他品牌型号替代的，请以详细正确的品牌型号、技术参数及配置同时填写投标报价表。

3、评标时如果发现本一览表中“技术参数及其性能（配置）”中含有某一品牌特有的技术参数或限制要求，评标小组有权将其不作为实质性要求。

4、“技术参数及其性能（配置）”中标注“▲”的技术参数为重要技术条款，必须满足或者优于，否则视为投标无效。

5、各项技术标准应符合国家强制性标准，不得要求或标明某一特定的专利、商标、名称、设计、原产地或生产供应者，不得含有倾向或者排斥潜在竞标人的其他内容。如果必须引用某一生产供应者的技术标准才能准确地说明拟采购项目的技术标准时，则应当在某一品牌或供应商名称前加上“参照或相当于”字样。

**1 分标：采购预算金额（元）：人民币 1800000.00**

**所属行业：商务服务业**

| 一、提供维保服务的设备清单 |                       |      |                    |  |      |
|---------------|-----------------------|------|--------------------|--|------|
| 序号            | 设备名称                  | 整机数量 | 设备类型               | 产品描述   | 组件数量 |
| 1             | H3C S7503E-M 交换机      | 2 台  | LS-7503E-M         | 装配组件-H3C S7503E-M-LSQZ17503EM-以太网交换机主机-国内版   | 2    |
|               |                       |      | LSQM1CGT24TSSC0    | 功能模块-H3C S7503E-M-LSQM1CGT24TSSC0-交换路由引擎模块-24 端口千兆以太网电接口 (RJ45)+4 端口万兆以太网光接口 (SFP+, LC) (SC)-国内海外合一版 | 2    |
|               |                       |      | LSQM1TGS24FD0      | 功能模块-H3C S7500E-LSQM1TGS24FD0-24 端口万兆以太网光接口模块 (SFP+, LC) (FD)-国内海外合一版                                | 2    |
|               |                       |      | LSQM1AC650         | 功能模块-H3C-LSQM1AC650-650W 交流电源模块-国内版  | 4    |
| 2             | H3C SecPath F5030 防火墙 | 2 台  | NS-SecPath F5030-D | 装配组件-H3C SecPath F5030-NSQZ1F5030D-防火墙设备-可插拔电源-国内海外合一版   | 2    |
|               |                       |      | NSQM1MPULA         | 功能模块-H3C SecPath F5000-NSQM1MPULA-主控制引擎模块-国内   | 4    |

|   |                          |     |                   |   |   |
|---|--------------------------|-----|-------------------|---|---|
|   |                          |     |                   | 海外合一版   |   |
|   |                          |     | PSR650B-12A1-A    | 功能模块-H3C SecPath-NSQM1AC650W-650W<br>交流电源模块-国内海外合一版                         | 4 |
|   |                          |     | FAN-20B-2-A       | 功能模块-H3C SecPath-NSQM1BFANSCB-风<br>扇模块(电源侧出风)-国内海外合一                        | 4 |
|   |                          |     | NSQM1TG8A         | 功能模块-H3C SecPath F5000 系列<br>-NSQM1TG8A-F5000 系列 8 端口 SFP+接口模<br>块-国内海外合一版  | 4 |
|   |                          |     | NSQM1GT8A         | 功能模块-H3C SecPath F5000 系列<br>-NSQM1GT8A-F5000 系列 8 端口 GE 模块-国<br>内海外合一版     | 2 |
|   |                          |     | NSQM1QG2A         | 功能模块-H3C SecPath F5000 系列<br>-NSQM1QG2A-F5000 系列 2 端口 QSFP+接口<br>模块-国内海外合一版 | 2 |
|   |                          |     | LIS-F5000-IPS-3Y  | License 授权函-H3C SecPath<br>F5000-NSQM1F5IPS3-IPS 特征库升级服务<br>-3 年-国内版        | 2 |
|   |                          |     | LIS-F5000-ACG-3Y  | License 授权函-H3C SecPath<br>F5000-NSQM1F5ACG3-应用识别特征库升级<br>服务-3 年-国内版        | 2 |
|   |                          |     | LIS-F5000-AV-3Y   | License 授权函-H3C SecPath<br>F5000-NSQM1F5AV3-AV 防病毒安全<br>License-3 年-国内版     | 2 |
|   |                          |     | LIS-F5000-URL-3Y  | License 授权函-H3C SecPath<br>F5000-NSQM1F5KURL3-URL 特征库升级服务<br>-3 年-国内版       | 2 |
| 3 | H3C SecPath<br>F1070 防火墙 | 2 台 | NS-SecPath F1070  | 装配组件-H3C SecPath<br>F1070-NSQZ1F1070-防火墙主机-可插拔电<br>源-国内海外合一版                | 2 |
|   |                          |     | PSR150-A1-B       | 功能模块-H3C SecPath-NSQM2AC150-150W<br>交流电源模块-国内海外合一版                          | 4 |
|   |                          |     | LIS-F1000-IPS3-3Y | License 授权函-H3C SecPath<br>F1000-NSQM1F1IPS3-IPS 特征库升级服务<br>-3 年-国内版        | 2 |
|   |                          |     | LIS-F1000-ACG3-3Y | License 授权函-H3C SecPath<br>F1000-NSQM1F1ACG3-应用识别特征库升级<br>服务-3 年-国内版        | 2 |
|   |                          |     | LIS-F1000-AV-3Y   | License 授权函-H3C SecPath<br>F1000-NSQM1F1AV3-AV 防病毒安全<br>License-3 年-国内版     | 2 |
|   |                          |     | LIS-F1000-URL-3Y  | License 授权函-H3C SecPath<br>F1000-NSQM1F1KURL3-URL 特征库升级服务<br>-3 年-国内版       | 2 |

|   |                               |     |                                   |  |    |
|---|-------------------------------|-----|-----------------------------------|--|----|
| 4 | H3C SecPath<br>A2020-G 安全设备   | 1 台 | NS-SecPath<br>A2020-G             | 数据通信-H3C SecPath A2020-G-运维审计系统设备-(6GE+1Slot)-国内版  | 1  |
| 5 | H3C SecCenter<br>X2040-G 安全设备 | 1 台 | NS-SecCenter<br>X2040-G           | 装配组件-H3C SecCenter X2040-G-NSQZ1SCX2040G-(2*4210/2*32GB/1*RAID/1*4 端口 360T 千兆电 mLOM 网卡/2*800W/导轨/安全面板)安全管理中心-国内版 | 1  |
|   |                               |     | NSQM1SCXTG2A                      | 功能模块-H3C SecCenter X2000-NSQM1SCXTG2A-2 端口万兆以太网光接口模块(SFP+)-国内版   | 2  |
|   |                               |     | DDR4-16G-1Rx4-R                   | 功能模块-H3C SecCenter X2000-NSQM1DDR4R16-16G 内存模块-国内版   | 16 |
|   |                               |     | HDD-4T-SATA-6G-LF<br>F            | 功能模块-H3C SecCenter X2000-NSQM1HDD4TB-4T SATA 3.5 寸机械硬盘模块-国内版   | 10 |
|   |                               |     | LIS-SecCenter<br>CSAP-NTA-C       | License 授权函-H3C SecCenter CSAP-NSQM1SCCADFPC-安全威胁发现与运营管理平台-4G 性能分布式流量探针组件授权函-国内版                                 | 1  |
|   |                               |     | LIS-SecCenter<br>CSAP-S-TI-3Y     | License 授权函-H3C SecCenter CSAP-NSQM1SCCASTI3-安全威胁发现与运营管理平台标准版-威胁情报 3 年更新升级授权函-国内版                                | 1  |
|   |                               |     | LIS-SecCenter<br>CSAP-NTA-C-UG-1Y | License 授权函-H3C SecCenter CSAP-NSQM1SCCANTAC1Y-安全威胁发现与运营管理平台-基础版分布式流量探针特征库升级授权函-3 年-国内版                          | 1  |
| 6 | H3C SecCenter<br>X2020-G 安全设备 | 1 台 | NS-SecCenter<br>X2020-G           | 装配组件-H3C SecCenter X2020-G-NSQZ1SCX2020G-(1*4210/2*16GB/1*4 端口 360T 千兆电 mLOM 网卡/2*550W/导轨/安全面板)安全管理中心-国内版        | 1  |
|   |                               |     | HDD-600G-SAS-12G-SFF              | 功能模块-H3C SecCenter X2000-NSQM1HDD600-600G SAS 2.5 寸机械硬盘模块-国内版  | 2  |
|   |                               |     | DDR4-16G-1Rx4-R                   | 功能模块-H3C SecCenter X2000-NSQM1DDR4R16-16G 内存模块-国内版   | 4  |
|   |                               |     | HDD-4T-SATA-6G-LF<br>F            | 功能模块-H3C SecCenter X2000-NSQM1HDD4TB-4T SATA 3.5 寸机械硬盘模块-国内版   | 1  |
|   |                               |     | HDD-1T-SATA-6G-LF<br>F            | 功能模块-H3C SecCenter X2000-NSQM1HDD1TB-1T SATA 3.5 寸机械硬  | 1  |



|    |                                   |     |                               |   |   |
|----|-----------------------------------|-----|-------------------------------|---|---|
|    |                                   |     |                               | 盘模块-国内版   |   |
| 7  | H3C SecCenter<br>CSAP-S 安全设备      | 1 台 | NS-SecCenter<br>CSAP-S        | 装配组件-H3C SecCenter<br>CSAP-S-NSQZ1SCCAS-安全威胁发现与运营<br>管理平台标准版主机-国内版                              | 1 |
|    |                                   |     | LIS-SecCenter<br>CSAP-ATD-A   | License 授权函-H3C SecCenter<br>CSAP-NSQM1SCCAATDA-高级威胁检测引擎<br>授权函-高级版-国内版                         | 1 |
|    |                                   |     | LIS-SecCenter<br>CSAP-S-TI-1Y | License 授权函-H3C SecCenter<br>CSAP-NSQM1SCCASTI1-安全威胁发现与运<br>营管理平台标准版-威胁情报 3 年更新升级<br>授权函-国内版    | 1 |
| 8  | H3C SecPath<br>D2020-G 安全设<br>备   | 1 台 | NS-SecPath<br>D2020-G         | 数据通信-H3C SecPath D2020-G-数据库审<br>计系统设备-(8GE+8SFP+2Slots)-国内版                                    | 1 |
|    |                                   |     | LIS-D2020-G-SS                | License 授权函-H3C SecPath<br>D2020-G-NSQM1SSD2020G-系统软件功能授<br>权-国内版                               | 1 |
| 9  | H3C SecPath<br>SysScan-M 安全<br>设备 | 1 台 | NS-SecPath<br>SysScan-M       | 数据通信-H3C SecPath SysScan-M-漏洞扫<br>描系统设备-(8GE, 8SFP, 2Slots)-国内版                                 | 1 |
|    |                                   |     | LIS-SysScan-M-SS              | License 授权函-H3C SecPath<br>SysScan-M-NSQM1SSM-系统功能授权-(含<br>系统和数据库漏扫, 不含 IP 数量授权, 80 并<br>发)-国内版 | 1 |
|    |                                   |     | LIS-SysScan-IP-10<br>00       | License 授权函-H3C SecPath<br>SysScan-NSQM1SSIP1K-1000 个 IP 地址或域<br>名授权函-国内版                       | 2 |
|    |                                   |     | LIS-SysScan-M-SS-<br>1Y       | License 授权函-H3C SecPath<br>SysScan-M-NSQM1SSMVD1-系统和数据库漏<br>洞库升级授权函-3 年-国内版                     | 1 |
|    |                                   |     | LIS-SysScan-M-VS-<br>1Y       | License 授权函-H3C SecPath<br>SysScan-M-NSQM1SSMW1-Web 漏洞库升级授<br>权函-3 年-国内版                        | 1 |
| 10 | NS-SecPath<br>GAP2000-S           | 2 台 | 应用防护                          | 数据通信-H3C SecPath GAP2000-S-安全隔<br>离与信息交换系统设备-国内版  | 2 |
|    |                                   |     | 应用防护                          | License 授权函-H3C SecPath<br>GAP2000-NSQM1GAP2KDS-数据库同步模块<br>功能授权-国内版                             | 2 |
| 11 | 深信服<br>AF-1800-AV                 | 1 台 | WAF 防火墙                       | 网关杀毒升级许可 3 年  | 1 |
|    |                                   |     |                               | 深信服云智订阅软件 (AF8.0.7 及以上版本<br>适用) 3 年   | 1 |
|    |                                   |     |                               | 软件升级 3 年  | 1 |
|    |                                   |     |                               | 产品质保 (标准版) 3 年  | 1 |
| 12 | 深信服                               | 1 台 | WAF 防火墙                       | 网关杀毒升级许可 3 年  | 1 |

|    |            |    |             |   |   |
|----|------------|----|-------------|---|---|
|    | AF-1800-VB |    |             | 网关杀毒模块（不含1年更新）  | 1 |
|    |            |    |             | 深信服云智订阅软件（AF8.0.7及以上版本适用）3年   | 1 |
|    |            |    |             | 软件升级3年  | 1 |
|    |            |    |             | 产品质保（标准版）3年   | 1 |
| 13 | ▲驻场代维服务    | 1项 | SV-PS-RAMS1 | 1、提供三年的网络人员驻场代维服务，驻场人员至少具备H3C SE中级网络认证工程师证书，能处理日常事件，包括但不限于：运维服务计划、服务总结与汇报、日常维护与监控、网络信息分析整理、故障处理与问题管理、软件补丁与更新、变更支持、资产&合同管理、技术培训与维护案例分享、工程协助等等。 | 1 |

## 二、▲服务要求

### 1、提供以下服务：

| 序号 | 服务产品模块     | 内容描述                             |
|----|------------|----------------------------------|
| 1  | 客户服务支持团队   | 本项目设置支持团队进行技术支持                  |
| 2  | 远程技术支持服务   | 7×24小时受理，实时响应                    |
| 3  | 快速备件先行更换服务 | （具体服务时间为8：00—18：00）<br>7×24×ND发出 |
| 4  | 紧急现场支持服务   | 紧急现场支持服务                         |
| 5  | 软件支持服务     | 提供维护性软件版本                        |
| 6  | 网络巡检       | 针对网络设备的运行状态信息进行一次全面检查，每年6次；      |

### 2、客户服务支持团队

要求为本项目设置支持团队，该团队根据网络特点制定服务计划，并监管日常维护及突发事件处理，同时负责与用户方协调相关维护事宜。

### 3、远程技术支持服务

要求为本项目提供7×24客户服务热线，提供产品技术咨询、故障申报受理、硬件维修RMA受理等服务内容。

该项服务的提供时间为一年365天，周一到周日，每天24小时

### 4、快速备件先行更换服务

要求为本项目提供原厂快速备件更换服务，服务级别为7×24×ND发出，交付情况如下：

| 服务级别     | RMA*受理及批复时间       | 发货/到货时间                     | 覆盖城市 |
|----------|-------------------|-----------------------------|------|
| 7×24×NBD | 8:00-18:00（节假日除外） | 1. 批复后当天安排备件发货，部分城市第二个工作日到达 | 全国   |

|  |         |   |  |
|--|---------|---|--|
|  | 1 小时内批复 | 2. 客户在工作日 15:00 以前提交的申请当天安排备件发货；15:00 以后提交的申请，在下一个工作日安排发货 |  |
|  | 到货时间    | 备件 48 小时内到达；  |  |

### 5、原厂紧急现场支持服务

要求为本项目在服务有效期内，向客户提供其所购设备的紧急现场支持服务，尽快恢复网络设备故障，保障客户的业务正常运行。

### 6、维护性软件版本支持服务

要求为本项目在服务有效期内，向客户提供其所购设备的主机软件的维护性版本（Minor Releases），如软件补丁（BUG Fixes）、更新软件（Updates），以及这些软件的配套文档资料。获得软件后，客户将享有与原有软件相同的许可权利，但不得用于商业目的的传播。

### 7、网络巡检：

网络高级巡检服务是在不影响客户现网业务的前提下，了解客户的巡检目标，辅以专业巡检工具采集设备运行信息并进行分析的形式，对客户网络设备的运行状况进行全面检查。并结合机房现场环境检查，作出量化的评估和具体的改进建议，提前防范网络运行故障风险的一种专业服务。

要求在服务内，提供 6 次/年原厂网络高级巡检服务。

| 序号 | 服务项目    | 服务内容   |
|----|---------|--|
| 1  | 巡检策划案   | 与客户讨论巡检工作目标，包括：<br>巡检时间、巡检范围、巡检方式、巡检人员、巡检客户配合、巡检报告等                          |
| 2  | 巡检实施    | 收集网络设备的运行状态信息，并对收集的信息进行汇总分析。<br>设备配置信息检查<br>软件运行情况检查<br>设备负载情况检查<br>设备日志信息检查 |
| 3  | 巡检总结与汇报 | 对本次网络高级巡检服务进行整体总结及汇报、验收  |
| 4  | 日常维护建议  | 运维人员交流，对设备提出日常维护建议   |

#### 1) 巡检策划

与客户讨论巡检工作目标，包括： 巡检时间、巡检范围、巡检方式、巡检人员、巡检客户配合、巡检报告等。

#### 2) 巡检实施

收集网络设备的运行状态信息，并对收集的信息进行汇总分析，包括设备配置信息检查、软件运行情况检查、设备负载情况检查、设备日志信息检查等。

#### 3) 巡检总结与汇报

网络设备巡检、机房现场巡检完成后，巡检工程师对巡检数据进行整理，并协调对巡检结果进行分析，生成高级巡检报告。整理完成后，由项目经理对文档进行汇总，并进行纸件打印装订，用户需保留一份。

高级巡检服务交付文档整理完成后，组织项目组成员向客户方以会议的形式，就本次服务的成果进行服务汇报。

按照网络高级巡检验收标准完成服务交付件，并交付客户方后，双方对网络高级巡检结果进行确认，形成相应的验收结论。双方对网络高级巡检结论签字确认后，网络高级巡检项目验收完成。

#### 4) 日常维护建议

通过本次巡检，与客户的运维人员交流，对网络和设备提出日常维护建议。

### 三、▲资质要求

1、为保证维保服务质量，投标人必须保证提供的维保产品配件是正规渠道的原厂产品配件，并且与采购人原部件品牌、型号相同，提供在广西注册机构证明，具备原厂商的三星级以上（含三星级）服务认证资质（以原厂商技术服务部门提供的服务资质确认函件为准）；

2、投标人服务团队不少于3名工程师，具备1名持有H3CIE、1名H3CSE证书的工程师（需提供工程师认证资质确认函件）。

3、为确保中标商可提供原厂商备品备件，投标人必须提供原厂备件证明函；

4、在中标服务商中标30天内，必须提供原厂开具的《服务启动通知书》原件，用于项目验收。

### 四、商务条款

#### （一）交付时间及地点

1. 合同履行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三年；

2. 服务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 （二）付款方式

1. 本项目无预付款，先服务后付款。自合同签订之日起，维保期每满半年支付一次维保款。

2. 第一期付款比例为合同金额的20%，维保期满0.5年，采购人凭中标人开具的当期合同款的全额发票，在30个工作日内向中标人支付当期款项；

3. 第二期至第六期每期付款比例为合同金额的16%，维保期满1年及之后的每半年（直至3年期满），采购人凭中标人开具的每期合同款的全额发票，在30个工作日内向中标人支付每期款项；

4. 每次付款前，中标人须向采购人提交付款申请。

（三）**报价要求：**本次报价须为固定报价，报价应包含了但并不限于本项目各项购买服务及相关服务等等的费用和所需缴纳的所有价格、税、费。对于本文件中明确列明须报价的货物或服务，供应商存在漏报的，将导致响应被否决。对于本文件中未列明，而供应商认为必需的费用也需列入总报价。在合同实施时，采

购人将不予支付成交人没有列入的项目费用，并认为此项目的费用已包括在总报价中。

(四) 合同签订时间：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25 日内。

(五) 验收标准：符合现行国家相关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或者其他标准、规范。

(六) 其他要求：

1、竞标人对采购文件的项目要求应完全响应，如果存在虚假响应或者是虚假承诺，由此造成的一切后果由竞标人承担。

2、供应商必须在响应文件中对上述条款和服务承诺明确列出，承诺内容须达到本次采购项目要求。

3、其他未尽事宜由供需双方在采购合同中详细约定或补充协议

2 分标：采购预算金额（元）：人民币 1260000.00

所属行业：商务服务业

| 序号 | 货物名称     | 数量及单位 | 采购预算金额/万元 | 项目要求及规格参数  |
|----|----------|-------|-----------|--|
| 1  | 预入院中心工作站 | 1 套   | 13.5      | <p><b>总体要求：</b></p> <p>随着全民医保的实施，患者住院费用可报销比例越来越高，患者对住院的需求更高，期望到上级医院就医的患者越来越多。这造成了大型医院的床位越来越紧张，护理人员对患者及床位的管理压力越来越大。在这些住院的患者中，有很大一部分不是需要马上手术，而是一段时间内先做常规检查，再进行手术或者直接出院。这样的患者在常规检查的这段时间内对于住院的需求不大，完全可以在门诊先做完常规检查，再进行住院，传统的入院方式不仅增加了患者的就医负担，还不利于医院医疗资源的高效利用，对医保基金来说也是浪费。</p> <p>预入院中心工作站针对病情相对稳定需要住院治疗的患者因没有空床不能立刻收治的情况，通过收住虚拟床位的形式，进行正式住院前的术前一切必要检查和处置，患者不收住院但接受医院给予的必要检查和处置，术前准备完毕后，根据床位情况安排正式入院。</p> <p>预入院期间患者按门诊患者对待，正式住院后，纳入病房管理。预入院期间医院将妥善安排相关检查项目，尽早安排已办理预入院的患者正式入院，从而缩短患者术前准备时间，减少患者的医疗费用。</p> <p>预入院中心工作站主要服务于符合预住院条件的患者。若一位患者符合预入院条件，首先需要到预入院接待中心进行核酸检测，检测为阴性方可进行下一步的相关门诊检查，待检查均完成之后，若符合入院条件则完成预住院，进入住院</p> |

的治疗流程。而预入院中心工作站则是为了预入院接待中心提供信息化管理的软件，该工作站的主要功能包括预约入院患者的登记，开具核酸检测医嘱，检测结果通知，入院相关信息上传功能等，大大改善了医院的管理效率与医疗资源的高效利用率。

### 项目软硬件系统技术要求及主要性能参数

#### 一、配置要求

##### 1. ▲预约住院病人登记

- (1) 可查看当前入院预约中心中虚拟床位的信息，能查看占床病人的基本信息，包括病人姓名、性别、年龄、ID、登记时间、陪护人信息及登记科室，支持根据病人床位号、床位范围、患者姓名或 ID 的方式进行查询；
- (2) 可实现呼叫排队的预约住院病人，可设置窗口号进行呼叫，能查看已呼叫的人数；
- (3) 可查看未开医嘱病人数、未出结果病人数、核酸阴性病人数、核酸阳性病人数、线上预约病人数；
- (4) 可选择空床进行病人登记，可通过输入等床序号与读取身份证的方式来获取病人信息，补充病人基本信息，基本信息包括预约来源、病情、是否院前检查、是否日间手术、病人出生日期、身份证、户籍地、工作单位、详细地址、职业、联系电话、联系人、联系人关系、联系人地址、联系人电话、接诊医生、入院科室、门诊诊断等；
- (5) 支持获取并填写患者流调表；
- (6) 支持查看当前全国中高风险地区；
- (7) 支持编辑病人的登记信息，支持查看操作日志；
- (8) 支持开具预约住院病人的核酸检查单，可同时完成病人与陪护人的核算开单，并打印核酸检测条形码；若当前病人有院外核酸检查报告，支持院外核酸登记，可录入检测机构与检测时间，并拍照记录病人院外核酸检测结果完成核酸登记；
- (9) 支持查看确认病人与陪护人人员的检验报告，支持从本院获取病人 7 日内核酸检查结果；若病人符合入院条件，可一键推送将病人发送到护士站；
- (10) 支持取消病人预入院的业务；

##### 2. ▲陪护人登记

- (1) 支持陪护人登记，最多可录入三个陪护人，可通过读取身份证的方式录入陪护人信息，根据一点规则自动生成陪护人 ID，可录入陪护人职业、工作单位、联系地址、联系电话等；
- (2) 支持获取并填写陪护人流调表；
- (3) 支持编辑陪护人的登记信息，支持查看操作日志，打印陪人证，删除陪护人员；

##### 3. 核酸检测

- (1) 支持给患者及陪护人员开具核酸检测医嘱；

|  |  |  |  |
|--|--|--|--|
|  |  |  | <p>(2) 支持护士校验医嘱，并打印校验条码；</p> <p>(3) 支持自动获取患者及陪护人员的检测结果，也可手动确认；</p> <p>(4) 支持上传非本院检测结果图片进行确认；</p> <p><b>4. 消息通知</b></p> <p>(1) 支持小窗口实时查看从线上进行预约入院登记的患者以及陪护人的信息通知；</p> <p>(2) 支持小窗口实时提醒不符合入院的患者的消息推送，患者中包括等床预约患者、床位预约患者、已入院登记患者、已办理入科患者；</p> <p><b>5. 系统管理</b></p> <p>(1) 床位管理</p> <p>① 支持查看床位信息，包括床位序号、床位号、床位是否禁用、床位状态、床位最后使用时间、床位已用人次；</p> <p>② 支持刷新、新增、删除床位；</p> <p>③ 支持批量添加床位；</p> <p>④ 支持床位状态为已占用与空床两种状态；</p> <p>(2) 化验单设置</p> <p>① 支持自定义设置化验单项目，包括化验单名、执行科室、标本、检验项目；</p> <p>② 可编辑维护化验单项目，包括项目是否计费、开单范围等；</p> <p>(3) 新冠疫情数据维护</p> <p>① 支持维护新冠疫情的数据情报内容，包括发布时间、高风险地区、中风险地区；可手动添加高风险地区、中风险地区，对于编辑录入的数据可进行编辑删除；</p> <p>② 支持提取导出自定义时间段内的疫情数据，包括疫情发布时间、级别、数量、地区；</p> <p>(4) 报告设置</p> <p>可维护设置报告的模板，模板内容包括报告类型、报告名称、报告项目编码；</p> <p>(5) 短信设置</p> <p>① 可维护设置短信的模板，模板内容包括模板名称、模板内容；</p> <p>② 支持维护不同科室的短信通知内容，内容包括病区、短信内容、科室电话</p> <p>③ 支持短信服务器接口配置，能够设置好短信服务器的数据库类型、服务名、数据库名称、数据库账号、数据库密码等；支持设置测试；</p> <p>(6) 打印机设置</p> <p>支持打印机接口设置，可配置条码打印机设备、流调表打印机设备、陪人证打印机设备、医嘱标签打印机设备、检查单打印机设备等；</p> <p><b>6. ▲查询统计</b></p> <p>(1) 支持查询统计院内科室的床位信息与使用状态；</p> |
|--|--|--|--|

|   |         |     |  |   |
|---|---------|-----|--|---|
|   |         |     | <p>(2) 支持按登记时间段查询统计病人信息，可查看病人 ID、床号、入院科室、姓名、性别、核酸结果、入院结果、证件类型、证件号码、出生日期、联系地址、联系电话、联系人姓名、联系人电话、门诊诊断、预约来院、病情状态、接诊医生、登记人、登记日期、检测结果时间、处理人、处理时间、电话通知状态、通知人、短信通知状态、陪护人数、是否院前检查、是否日间手术、是否院前检验、是否院外核酸等信息；支持导出病人数据；</p> <p>(3) 支持病人统计，可按登记日期进行查询，可查看期间里登记人数、出检查结果人数、结束预入院人数；</p> <p>(4) 支持按时间段统计不同时间点中登记的人数，并计算出时段占比百分数；</p> <p>(5) 支持按预约科室进行查询，可查看不同时间里院内科室的预约住院病人人数；</p> <p>(6) 支持工作量统计，可查看预约中心工作人员的工作量，包括登记患者人数、登记陪护人人数、结束预入院人数等；</p> <p>(7) 支持发送病人统计查询，可根据时间段查询发送病人的具体信息，包括发送时间、接收病区、病人 ID、姓名、性别、联系电话、发送人、发送状态等；</p> <p>(8) 支持发送短信统计查询，可根据时间段查询短信发送的具体信息，包括发送时间、发送科室、接收电话、病人 ID、病人姓名、短信内容等；</p> <p>(9) 支持在院病人陪护信息查询；</p> <p>(10) 支持在院病人陪护统计；</p> <p>(11) 支持科室陪护统计，可按预入院登记日期进行查询，内容包括科室名称、总陪人数、撤销总数、院前撤销总数、院前登记院后撤销总数、院后登记撤销总数、总陪人数（不含撤销）、院前登记总人数（不含撤销）、院后登记总人数（不含撤销）、院前登记占比、院后登记占比等；</p> <p>(12) 支持检验申请统计，可按日期进行查询，内容包括检验申请名称、日期、患者申请数、陪人申请数、合计总数等；</p> |   |
| 2 | 新贯标医保程序 | 1 套 | 40.5   | <p><b>总体要求：</b></p> <p>新贯标医保改造是按照“统一分类、统一编码、统一维护、统一发布、统一管理”的总体要求，将医疗保障编码标准统一为新时期医保信息交换的通用语言。搭建统一的动态维护平台，实行“纵向全贯通、横向全覆盖”，形成自上而下的统一标准规范的医保标准规范的编码体系，提升医保业务运行质量和决策管理水平，发挥信息标准化在医保管理中的支撑和引领作用。</p> <p>一、基本概念</p> <p>新平台将目录分为了三类，医保目录、医疗目录、医药机构目录，为逐级包含的关系。可以简单地理解为医保目录是国家局网站上发布的内容；医疗目录是各地市根据实际情况和医保政策制定限价和先行自付比例后的目录；医药机构目</p> |



|  |  |  |   |
|--|--|--|---|
|  |  |  | <p>录是医院在用的药品、服务项目、耗材的目录。</p> <p>二、系统要求</p> <p>1. 新平台有目录对照上传（3301）交易，其要求是医药机构向地方医保局上传定点医药机构目录编号、定点医药机构目录名称、目录类别、医疗目录编码、开始日期、结束日期等信息。一般情况下各地方医保局会要求医药机构必须上传目录对照，并在系统中开通仅允许有目录对照信息的费用明细才可以上传。</p> <p>2. 新平台的住院费用明细上传（2301）交易和门诊费用明细信息上传（2204）交易中的入参医疗目录编码和医药机构目录编码均为必填项，且这两个编码必须是已经通过目录对照上传（3301）交易上传过的。</p> <p>三、具体工作</p> <p>第一步，利用医院信息系统分别导出可计价的西药及中成药、中药饮片、医疗机构制剂、医疗服务项目、医用耗材目录。</p> <p>第二步，协同院内相关业务部门根据国家医保信息业务编码标准数据库动态维护 (<a href="https://code.nhsa.gov.cn/">https://code.nhsa.gov.cn/</a>) 提供的“数据查询”功能查找西药及中成药、中药饮片、医疗机构制剂、医用耗材目录代码，医疗服务项目一般由省级医保行政机构下发。</p> <p>第三步，要对以上数据进行校验，主要是通过名称、规格、型号、剂型等进行比对，确保医疗目录编码和医药机构目录编码的准确性。</p> <p>第四步，将医疗目录编码回写到医院信息系统中，也就是说医疗目录编码将作为医院的基础信息，在以后新增药品、服务项目、耗材的同时均要将此编码维护到医院端的系统中。这也是下步各级医保行政机构检查的重点。</p> <p>第五步，将最终数据按新平台中的目录对照上传（3301）交易要求进行上传。这里需要特别关注的事儿是，对 3301 交易所对应的数据结构是以定点医药机构编码、医药机构目录编码、开始日期、参保所属医保区划为主键的，也就是说医院内部的药品、服务项目、耗材做不到一项一码的话，需要经过数据转换才能保证数据的准确性和完整性。</p> <p><b>项目软硬件系统技术要求及主要性能参数</b></p> <p>一、配置要求</p> <p>1. ▲门诊收费</p> <p>(1) 病人划价收费：门诊病人医保划价收费；</p> <p>(2) 病人退费：门诊病人医保退费；</p> <p>(3) 医保结算清单查询/打印：门诊病人医保结算清单明细查询及打印；</p> <p>(4) 体检结算查询：体检人员使用医保进行结算收费；</p> <p>(5) 电子医保/医保卡读卡：对门诊职工医保或异地医保病人进行电子医保或医保卡读卡操作，读取病人相关医保信息；</p> |
|--|--|--|---|

|   |      |    |      |  |
|---|------|----|------|--|
|   |      |    |      | <p><b>2. 住院登记</b></p> <p>医保登记/撤销：住院病人在住院期间，要及时进行医保登记。医保信息不正确或病人不住院时，需要进行入院登记撤销；</p> <p><b>3. ▲住院收费</b></p> <p>(1) 出/入院办理：对住院医保病人进行出院登记及出院撤销操作；</p> <p>(2) 住院病人费用上报：对住院医保病人费用明细进行上报，传输进入医保平台，进行管控；</p> <p>(3) 费用结算：对住院医保病人进行医保费用结算，并上传医保平台，进行管控；</p> <p>(4) 电子医保/医保卡读卡：对住院职工医保或异地医保病人进行电子医保或医保卡读卡操作，读取病人相关医保信息；</p> <p>(5) 发票作废/退费：对住院医保病人进行医保发票退费操作；</p> <p><b>3. ▲医保管理</b></p> <p>(1) 医保对账：机构与平台所有交易进行账目核对；</p> <p>(2) 费用项目审批：对特殊用药项目进行审批，切合医保政策，给予相关病人医保报销；</p> <p>(3) 医保数据撤销/冲正：对医保、医院单边进行登记撤销、结算冲正、个账结算退费操作；</p> <p>(4) 审核/范围用药管理：添加，删减所有审批及范围用药；</p> <p>(5) 病种项目对照：添加、删减病种项目及编码，及核对；</p> <p>(6) 医保项目编码对照：对院内项目与医保项目对照，添加、删减病种项目及编码，及核对；</p> <p><b>4. ▲电子健康卡管理</b></p> <p>(1) 电子健康卡注册：将病人信息上传至电子健康卡平台注册；</p> <p>(2) 电子健康卡修改：对病人电子健康卡信息进行修改；</p> <p>(3) 电子健康卡查询：根据扫描病人健康卡二维码查询病人信息；</p> <p>(4) 获取电子健康卡二维码：对接电子健康卡平台生成健康卡二维码；</p> <p>(5) 电子健康卡二维码验证：对接电子健康卡平台验证二维码的有效性；</p> <p>(6) 批量上传用码记录：上传病人使用健康卡记录至电子健康卡平台；</p> <p>(7) 用卡终端注册：对于使用电子健康卡二维码扫码的终端设备进行注册；</p> <p>(8) 电子健康卡使用记录：保存病人使用电子健康使用记录；</p> |
| 3 | 回访系统 | 1套 | 40.5 | <p><b>总体要求：</b></p> <p>随着国家经济的飞速发展与医疗体制改革进程的不断深化，医疗服务领域的竞争日益加剧，除了不断地提高医疗技术水平，医院必须研究如何提高管理与服务水平，培育自己的核心竞争能力，其关键是如何有效地找到患者，更好地服务患者，更持久地留住患者。</p>   |

|  |  |  |   |
|--|--|--|---|
|  |  |  | <p>医疗服务包括诊前、诊中、诊后三个阶段的服务，服务的延伸代表了市场的延伸。如何更新自己的服务方式，提高自己的服务水平，是现代医疗机构稳定和扩大自己患者群必须考虑的问题。有统计表明一个得到满意服务的客户可以带来 6 个新的客户资源，一个消极的不满客户可以带走 12 个客户资源的流失。</p> <p>医院诊前、诊中服务已经有了长足的进步，诊后服务目前没有得到重视，信息化应用的水平尤其低下。在诊后服务当中，最重要的一条就是回访。</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可以挖掘健康需求，增加客户群</li> <li>•促进并建立和谐的医患关系，降低医疗风险</li> <li>•提升服务质量与效果，增加客户忠诚度</li> <li>•争取健康主动权，增加医院核心竞争力</li> <li>•回访对于科研教学也是相当重要。</li> </ul> <p>医院回访系统因此应运而生，以医生为主体，以服务病人为核心，全面满足医院实际随访工作需求、优化随访工作流程、减轻随访工作人员劳动强度、提升随访工作效率。帮助医生或者医院从繁重无序的随访工作中解放出来。采用目前最为流行的即时通讯技术，实现对客户的定时自动提醒和随访。</p> <p>智能回访管理系统是为了提高院前院后服务，变“被动服务”为“主动服务”，不断发掘医院服务潜力，进一步规范医疗服务行为，提升医院服务能力和水平，改善患者就医服务体验，提升患者满意度，对患者实施全周期的健康管理而开发的平台，系统涵盖了患者信息管理、回访管理、患者满意度调查、患者预约管理、回访数据统计和健康知识库等多项功能，采用 PDCA 闭环管理理念，将出院、预约、复诊、入院、健康教育各环节形成闭环管理链路，提高行政管理服务工作的效能和水平。</p> <p><b>项目软硬件系统技术要求及主要性能参数</b></p> <p><b>一、配置要求</b></p> <p><b>1. ▲回访管理</b></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支持查询出院患者的在院信息、住院病历；</li> <li>(2) 支持对出院进行三次回访，支持录入患者满意度调查、回访结果（成功、失败、失访）；</li> <li>(3) 支持查看患者的所有回访记录；</li> <li>(4) 系统支持拨号、发送短信，支持记录通话录音；</li> <li>(5) 支持使用模板，录入患者主诉；</li> <li>(6) 支持记录回访失败的原因；</li> <li>(7) 系统支持为患者进行预约挂号，支持取消预约；</li> <li>(8) 支持根据出院科室或出院日期、预约时间、患者姓名、回访员姓名进行搜索查询，查询出院预约信息；</li> </ol> |
|--|--|--|---|

|  |  |  |  |
|--|--|--|--|
|  |  |  | <p>(9) 支持查询患者的预约明细列表;</p> <p>(10) 支持查询出院满意度调查内容,记录了患者对医院或医生提出的意见或建议;</p> <p><b>2. ▲复诊管理</b></p> <p>(1) 支持查询复诊患者的复诊信息;</p> <p>(2) 支持对复诊患者进行电话回访,可直接在系统点击拨号;</p> <p>(3) 支持查看患者的回访记录;</p> <p>(4) 系统支持拨号、发送短信,支持记录通话录音;</p> <p>(5) 支持使用模板,录入患者主诉;</p> <p>(6) 支持为复诊患者进行预约挂号,支持取消预约;</p> <p>(7) 支持查看患者的复诊记录信息;</p> <p>(8) 支持复诊满意度调查内容,记录了患者对医院或医生提出的意见或建议;</p> <p>(9) 支持复诊满意意见查询,可查询复诊患者回访的总体情况;</p> <p>(10) 支持对复诊患者复诊率、预约率进行查询;</p> <p>(11) 支持根据出院科室或出院日期、复诊时间进行搜索查询患者预约明细;</p> <p><b>3. 预约管理</b></p> <p>(1) 支持根据日期范围、科室进行搜索查询门诊预约明细;</p> <p>(2) 支持查询门诊预约明细,包括各科室在特定时间内的挂号、预约、取消预约、爽约、预约率、爽约率等数据;</p> <p>(3) 支持导出门诊预约明细数据;</p> <p>(4) 支持根据日期范围、科室进行搜索查询门诊预约汇总数据;</p> <p>(5) 支持查询门诊预约汇总数据,包括统计在特定时间内的各类自助挂号、现场挂号、微信挂号、住院挂号、现场预约、自助预约、微信预约、电话预约、取消预约、爽约、现场预约率、电话预约率等类型的的数据;</p> <p>(6) 支持导出门诊预约汇总数据;</p> <p><b>4. ▲统计分析</b></p> <p>(1) 支持统计查询回访报表的数据,内容包括院内每个科室的总应访人次、总成访人次、总失访人次、待访人次、满意度、满意度内容数、意见内容数、预约人次、实访率、失访率等;</p> <p>(2) 支持统计查询回访满意度报表数据,内容包括院内每个科室的回访成功人次、满意度总分值、每名患者平均分、满意度、满意度上限、满意度下限、满意度均差、满意度平均分,以及满意度调查表里每一项调查内容的满意人数、一般满意人数、不满意人数等;</p> <p>(3) 支持按出院日期或出院科室进行查询回访报表、回访满意度数据;</p> <p>(4) 支持统计查询回访员的回访工作量,内容包括回访总数、回访成功数、回访失败数、失访数;</p> <p>(5) 支持按回访日期查询回访工作量数据;</p> <p>(6) 支持统计通话记录,包括回访员、通话时长,支持回访通话记录的语音;</p> |
|--|--|--|--|

|  |  |  |   |
|--|--|--|---|
|  |  |  | <p>(7) 支持统计回访内容；</p> <p>(8) 支持按照出院日期、喂养方式、喂养持续、患者姓名进行查询；</p> <p>(9) 支持查询住院儿童的喂养情况，如喂养方式、患者姓名、ID、住院号等信息；</p> <p>(10) 喂养情况可导出至电脑指定的位置；</p> <p><b>5. 健康知识库</b></p> <p>(1) 支持对各科疾病知识库进行管理（新增、修改、删除）；</p> <p>(2) 支持用户录入各科疾病护理知识库，内容包括疾病名称、病情观察、特别关注、心理护理、饮食二便、休息活动、用药护理、复诊指导等内容；</p> <p>(3) 支持用户根据疾病名称模糊搜索快速查询到健康知识库的内容信息；</p> <p>(4) 支持导入导出健康知识库的内容；</p> <p><b>6. 系统管理</b></p> <p>(1) 支持对账户进行权限管理（新增、修改、删除）；</p> <p>(2) 支持对系统功能状态进行管理；</p> <p>(3) 支持对角色进行管理（新增、修改、删除角色）；</p> <p>(4) 支持根据角色名称进行搜索查询；</p> <p>(5) 支持对角色进行权限分配；</p> <p>(6) 支持对个人用户账户进行管理（新增、修改、密码重置），包括查看用户的联系电话、创建日期、状态、科室等信息；</p> <p>(7) 用户管理支持根据用户姓名、联系电话进行搜索查询；</p> <p>(8) 支持对数据字典进行管理（新增、修改、删除），设置分类编码等；</p> <p>(9) 数据字典支持根据字典分类名称进行搜索查询；</p> <p>(10) 支持对数据字典的项目名称进行管理（新增、修改、删除），填写项目名称、项目编码、备注；</p> <p>(11) 支持对科室组别进行管理（新增、修改、删除），录入科室名称、科室代码；</p> <p>(12) 科室组别支持根据名称进行搜索查询；</p> <p>(13) 支持对通知公告进行管理（新增、修改、删除），填写公告标题、内容、发阿布部门、发布日期、状态；</p> <p>(14) 支持对通知公告进行导出操作；</p> <p>(15) 通知公告支持根据标题、显示状态进行搜索查询；</p> <p>(16) 支持对模板进行管理（新增、修改、删除），如填写模板类型、标题、使用范围、内容等；</p> <p>(17) 模板管理支持导出操作；</p> <p>(18) 模板管理支持根据标题、模板类型进行搜索查询；</p> |
|--|--|--|---|

|   |            |    |   |
|---|------------|----|---|
| 4 | 超声二次分诊信息系统 | 1套 | <p><b>总体要求:</b></p> <p>近年来,随着经济水平的不断发展、医院设施的不断完善和医保制度的逐渐健全等因素,使全国各级医院门诊量、检查量呈现不断增加的趋势。在医疗资源相对有限的情况下,门诊量、检查量逐年增长是导致患者候诊时间长、检查处置取药时间长等问题的主要因素,因此,如何有效分流患者,优化门诊就诊及检查检验流程是改善门诊工作质量的关键。门诊是医院面向患者,面向社会的重要窗口。长期以来,门诊服务忽视了患者在就诊过程中的内心感受,一人诊病,多人围观,很多人在医院都曾经遭遇过无法言语的尴尬,医院也接待过许多次患者投诉和上级主管部门的批评。这种状况不仅影响医疗效果,而且还多次产生医患矛盾和纠纷。在时代呼唤“以人为本,科学发展”的今天,进行人性化服务,构建和谐医患关系,已经引起了医院管理者的广泛关注。</p> <p>门诊检查分诊工作是患者就诊流程的首要环节,其目的就是要向来医院就诊的患者提供最优化就诊流程,确保患者能快捷准确地就诊,其准确性和及时性不仅直接影响患者能否得到快速、有效的救治,同时也直接反映了门诊及医技部门的管理水平和护士的业务能力。但实际分诊工作内容复杂、情况多变,传统的分诊管理流程中缺乏护士的专业评估和专业指导。调查显示,患者选择就诊专科或医生与其所患疾病的符合率仅有60%,因分诊不合理造成的患者挂错号或重新挂号、排队等待时间长、延误就诊时间等引发的医患纠纷现象频繁发生。</p> <p>对于当天来医院检查的患者,“分诊系统”与医院现在运行的“HIS系统”连接,将当天检查患者的检查信息实时传到超声科护士分诊台上,按挂号的顺序排列在科室队列中等待就诊。系统将会及时显示患者排队的队列情况,在诊间门口上小尺寸的液晶显示屏及时显示患者的信息和所要去检查的诊室,这样能保持良好的就诊环境,提高就诊效率。</p> <p>近几年,体现人性化管理的多媒体排队管理系统,已经在许多窗口服务行业广泛应用。</p> <p>在窗口服务行业中,医院是人员最集中的地方,当然也是分诊叫号最多见的地方。医院科室使用二次分诊叫号系统以后,可以很好地解决病人就诊时分诊叫号无序、医生工作量不平衡、环境的嘈杂等问题。因此,超声科二次分诊系统在医院的应用,不仅能够优化服务和工作环境、使患者和医生情绪得以放松,并且提高了服务效率和质量、树立了医院的良好形象,有利于提高医院的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p> <p><b>项目软硬件系统技术要求及主要性能参数</b></p> <p><b>一、▲配置要求</b></p> <p>1. 分诊屏界面自定义布局</p> |
|---|------------|----|---|

|         |       |   | <p>① 支持屏幕横向、纵向界面显示；</p> <p>② 自定义配置诊室、值班医生、值班医生照片、值班医生及简介、设备信息；</p> <p>③ 温馨提示内容设置；</p> <p>2. 医生端管理模块维护</p> <p>① 应用程序维护</p> <p>② 科室信息维护</p> <p>③ 诊室信息维护</p> <p>④ 技师信息维护</p> <p>⑤ 设备信息维护</p> <p>3. 屏幕程序界面动态刷新</p> <p>① 显示在检患者</p> <p>② 显示候诊患者</p> <p>③ 显示技师信息</p> <p>④ 显示设备信息</p> <p>⑤ 呼叫就诊患者</p> <p>4. 诊室呼叫管理模块</p> <p>① 呼叫下一位患者</p> <p>② 重呼</p> <p>③ 确认就检</p> <p>④ 过号</p> <p>5. 分诊队列接口模块</p> <p>① 登记排队</p> <p>② 取消排队</p> <p>③ 排队状态更新</p> |      |       |      |         |      |   |
|---------|-------|---|---|------|-------|------|---------|------|---|
|         |       |   |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货物名称</th> <th>数量及单位</th> <th>规格参数</th> </tr> </thead> <tbody> <tr> <td>超声科二次分诊</td> <td>30 台</td> <td> <p><b>一、▲配置要求</b></p> <p>1. 液晶屏：18.5 英寸 LED 屏；</p> <p>2. 系统：Windows7；</p> <p>3. 外壳尺寸：443.4*267.4 以实物图为准；</p> <p>4. 可视尺寸：409.8*230.4；</p> <p>5. 屏幕比例：16：9；</p> <p>6. 分辨率：1366x768；</p> </td> </tr> </tbody> </table>  | 货物名称 | 数量及单位 | 规格参数 | 超声科二次分诊 | 30 台 | <p><b>一、▲配置要求</b></p> <p>1. 液晶屏：18.5 英寸 LED 屏；</p> <p>2. 系统：Windows7；</p> <p>3. 外壳尺寸：443.4*267.4 以实物图为准；</p> <p>4. 可视尺寸：409.8*230.4；</p> <p>5. 屏幕比例：16：9；</p> <p>6. 分辨率：1366x768；</p> |
| 货物名称    | 数量及单位 | 规格参数  |   |      |       |      |         |      |   |
| 超声科二次分诊 | 30 台  | <p><b>一、▲配置要求</b></p> <p>1. 液晶屏：18.5 英寸 LED 屏；</p> <p>2. 系统：Windows7；</p> <p>3. 外壳尺寸：443.4*267.4 以实物图为准；</p> <p>4. 可视尺寸：409.8*230.4；</p> <p>5. 屏幕比例：16：9；</p> <p>6. 分辨率：1366x768；</p> |   |      |       |      |         |      |   |

|  |  |  |  |   |  |  |
|--|--|--|--|---|--|--|
|  |  |  |  | 屏 | <p>7. 可视角度：178° /178° ；</p> <p>8. 亮度：≥550cd/m<sup>2</sup>；</p> <p>9. 对比度：10000:1；</p> <p>10. 显示色彩：16.7M；</p> <p>11. 背光寿命：≥60000h；</p> <p>12. 响应时间：≤10ms；</p> <p>13. 功率：≤220W；</p> <p>14. 电压：110-250V 50/60Hz；</p> <p>15. 音频输出：立体声 L/R，5W×2，16Ω；</p> <p>16. 音频性能：立体环绕；</p> <p>17. 工作温度：-10℃ ~ 60℃；</p> <p>18. 播放介质：CF、SD、USB；</p> <p>19. 支持格式：DVD(VOB,MPEG-2),VCD(DAT,MPEG-1), AVI, DIVX, MPEG-4, MP3, JPG, txt 等多种格式；</p> <p>20. 多国语言：支持中、英文菜单界面；</p> <p>21. 随机附件：钥匙、保修卡、电源线；</p> <p>22. 存储卡保护功能：带安全保护锁，防止随意更换存储卡；</p> <p>23. 机身材料：前壳钢化玻璃、侧面铝型材、机身冷轧板，壁挂式超薄外壳；</p> <p>24. 防护等级：IP 31 或优于；</p> <p>主机配置：I3 三代 4g+64g 固态；</p> |  |
|--|--|--|--|---|--|--|

## 商务条款

### （一）交付的时间和地点

合同履行期限（交付时间）：自签订合同之日起 60 天内驻点开发、测试、上线调试完毕并交付正常使用。

交付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 （二）付款方式

1. 验收合格后，中标人收到验收报告后 5 个工作日内凭合同、全额发票、验收报告到采购人仓库办理资产入库手续，入库后 30 天内，采购人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95%；

2. 剩余 5%的合同价款待项目验收完成使用一年后，中标人办理相关手续 15 天内，采购人向中标人一次性无息付清；

3. 每次付款前，中标人须向采购人提交付款申请。

### （三）▲服务要求

1.. 按国家有关产品“三包”规定执行“三包”，如“技术需求”有要求的按其执行，质保期自安装调试



验收合格之日起计至少 1 年。

2. 中标人负责送货上门，安装调试。从通过验收即日起质量保证期限内所有由于质量问题导致的硬件产品故障以免费保修、免费人工及免费更换备件标准上门服务，并提供终身维护。

### 3. 电话维护

电话服务时间：7\*24 小时

电话响应时间：服务部接到用户电话后，专人负责接听，做好记录，1 小时内反馈意见，4 小时内解决问题。如果电话中解决不了，有必要进行远程维护的，则转为远程维护。有必要进行现场维护的，则转为现场维护。系统发生紧急事件时，则启动紧急维护预案，接到电话后则直接转为现场维护方式。

### 4. 远程维护

1 小时内响应服务并反馈意见，4 个小时内解决问题，如远程方式解决不了问题，则转为现场维护方式。当系统发生紧急事件时，则启动紧急维护预案，接到电话后技术人员将直接到现场进行维护，同时公司内部采用远程方式进行支持。

### 5. 现场维护

一年的免费维护服务期内，可免费解决可能出现的各种故障和疑难问题，以及补充、修改用户新的客户化需求。

特殊情况下，若系统故障在 8 小时内无法修复，则我方将采取应急措施使系统正常使用。

**（四）报价要求：**本次报价须为固定报价，报价应包含了但并不限于本项目各项购买服务及相关服务等费用和所需缴纳的所有价格、税、费。对于本文件中明确列明须报价的货物或服务，供应商存在漏报的，将导致响应被否决。对于本文件中未列明，而供应商认为必需的费用也需列入总报价。在合同实施时，采购人将不予支付成交人没有列入的项目费用，并认为此项目的费用已包括在总报价中。

**（五）合同签订时间：**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25 日内。

#### **（六）验收标准：**

1. 符合现行国家相关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或者其他标准、规范。
2. 符合国家信息安全管理要求，接入的设备系统软件平台必须符合并达到信息安全等级保护第三级的要求；  
（提供软件平台三级等级保护证明）

#### **（七）其他要求：**

1、竞标人对采购文件的项目要求应完全响应，如果存在虚假响应或者是虚假承诺，由此造成的一切后果由竞标人承担。

2、供应商必须在响应文件中对上述条款和服务承诺明确列出，承诺内容须达到本次采购项目要求。

3、其他未尽事宜由供需双方在采购合同中详细约定或补充协议

#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

##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条款号  | 编列内容   |
|------|--|
| 3    | <p>1. 投标人的资格要求详见招标公告。</p> <p>2. 投标人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不得参加政府采购活动：</p> <p>2.1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为本项目提供过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本项目上述服务以外的其他采购活动。</p> <p>2.2 对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不得参与政府采购活动。</p> |
| 6.1  |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详见招标公告。   |
| 6.2  | 联合体投标要求如下：无。   |
| 7.2  | 不允许分包。   |
| 11.2 | 不组织现场考察。   |
|      | 不组织召开开标前答疑会。   |
| 13   | <p><b>报价文件：</b></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1. 投标函（格式后附）；（<b>必须提供，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b>）</li><li>2. 开标一览表（格式后附）；（<b>必须提供，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b>）</li><li>3. 投标人针对报价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说明（格式自拟）。</li></ol> <p><b>注：投标函、开标一览表必须由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在规定签章处逐一签字或者电子签名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b></p>  |
|      | <p><b>资格证明文件</b></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1. 投标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提供营业执照等相关证件的扫描件；（<b>必须提供，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b>）</li><li>2. 投标人依法缴纳税收的相关材料（<u>2023</u>年<u>7</u>月至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连续<u>3</u>个月的依法缴纳税收的凭据扫描件；依法免税的投标人，必须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从成立之日起到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止不足要求月数的，只需提供从成立之日起的依法缴纳税收相应证明文件）；（<b>必须提供，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b>）</li></ol>                       |

3. 投标人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 2023 年 7 月至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连续 3 个月的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缴费凭证（专用收据或者社会保险缴纳清单）扫描件；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投标人，必须提供相应文件证明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从成立之日起到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止不足要求月数的只需提供从成立之日起的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应证明文件]；（**必须提供，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4. 投标人财务状况报告 2022 年或 2023 年度财务报表复印件，或者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者中国人民银行征信中心出具的信用报告（企业投标的提供企业信用报告，自然人投标的提供个人信用报告，需提供成立之日起至投标截止时间前的月报表或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者中国人民银行征信中心出具的企业信用报告；资信证明应在有效期内，未注明有效期的，银行出具时间至投标截止时间不超过一年）；（**必须提供，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5. 投标人直接控股、管理关系信息表（格式后附）；（**必须提供，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6. 投标声明（格式后附）；（**必须提供，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7. 供应商为小微企业或者监狱企业或者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资格证明材料【供应商为小微企业的应当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供应商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应当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供应商为监狱企业的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声明函格式后附**）；（**必须提供，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8. 除招标文件规定必须提供以外，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证明材料。

注：

1. 以上标明“必须提供”的材料属于复印件的，必须加盖投标人电子签章，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2. 投标声明必须由法定代表人在规定签章处签字（或者电子签名）并加盖投标人电子签章，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3. 投标人直接控股、管理关系信息表必须由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在规定签章处签字（或者电子签名）并加盖投标人电子签章，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4. 分公司参加投标的，应当取得总公司授权或出具总公司的有关文件（或制度等）能够证明总公司授权其独立开展业务的证明。

商务文件：

1. 无串通投标行为的承诺函（格式后附）；（**必须提供，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      |   |
|------|---|
|      | <p>2.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法定代表人有效身份证正反面扫描件（格式后附）；（除自然人投标外必须提供，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p> <p>3. 授权委托书及委托代理人有效身份证正反面扫描件（格式后附）；（委托时必须提供，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p> <p>4. 商务要求偏离表（格式后附）；（必须提供，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p> <p>5. 投标人情况介绍（格式自拟）；</p> <p>6. 除招标文件规定必须提供以外，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证明材料（格式自拟）。（投标人根据“第二章 采购需求”及“第四章 评标方法及评标标准”提供有关证明材料）。</p> <p>注：以上标明“必须提供”的材料属于复印件的，必须加盖投标人电子签章，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p> |
|      | <p>技术文件：</p> <p>1. 技术偏离表（格式后附）；（必须提供，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p> <p>2. 技术方案（格式自拟）；（必须提供，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p> <p>3. 服务承诺（格式自拟）；（必须提供，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p> <p>4. 除招标文件规定必须提供以外，投标人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说明（格式自拟）。</p> <p>注：以上标明“必须提供”的材料属于复印件的，必须加盖投标人电子签章，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p>  |
| 16.2 | <p>投标报价是履行合同的最终价格，报价必须包含以下部分，包括：</p> <p>①服务的价格；</p> <p>②必要的保险费用和各项税金；</p> <p>③收集相关数据费用；</p> <p>④培训、技术支持、售后服务及根据最新的法律法规及政策性文件调整服务方案等费用；</p> <p>⑤住宿、办公、通讯、交通等办公生活相关费用；</p> <p>⑥分析报告印刷、扫描等费用。</p>  |
| 17.2 | <p>投标有效期：自投标截止之日起 <u>120</u> 日。</p>   |
| 18.1 | <p>本项目不收取投标保证金</p>  |
| 20   | <p>本项目不接受电子备份投标文件</p>   |
| 21.1 | <p>1. 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详见招标公告。</p> <p>2. 投标地点：详见招标公告。</p>   |
| 23   | <p>1. 开标时间：详见招标公告。</p> <p>2. 开标地点：详见招标公告。</p>   |
| 24.3 | <p>电子投标文件解密时间：<u>30</u> 分钟。</p>   |

|             |  |
|-------------|--|
| (1)         |  |
| 24.3<br>(2) | 宣布的内容：投标人名称、投标价格、服务期限。   |
| 25.3<br>(2) | <p>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在资格审查结束前，对投标人进行信用查询。</p> <p>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p> <p>信用查询截止时点：资格审查结束前。</p> <p>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方式：在查询网站中直接截图查询记录，截图作为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作为附件上传保存。</p> <p>信用信息使用规则：对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应当对所有联合体成员进行信用记录查询，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p> |
| 26.1        | 评标委员会的人数： <u>5</u> 人及以上。   |
| 29.1        | 评标方法：综合评分法   |
| 29.2        | <p>商务要求评审中允许负偏离的条款数为<u>0</u>项。</p> <p>技术要求评审中允许负偏离的条款数为<u>3</u>项（实际性条款不允许偏离）。</p>  |
| 29.3        | 中标候选人推荐数量：根据总得分由高到低排列次序并推荐得分排名前3名为中标候选人。   |
| 30.1        | <p>采用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采购人确定中标人时，出现中标候选人并列的情形，采购人按以下方式确定中标人：</p> <p>依次按投标报价低的优先、政策分得分高的优先、技术评分高的优先、商务评分高的优先、响应时间短优先的顺序确定。</p>   |
| 35.1        | 本项目不收取履约保证金。   |
| 36.1        | <p>签订合同携带的证明材料：</p> <p>委托代理人负责签订合同的，须携带授权委托书及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原件等其他资格证件。</p> <p>法定代表人负责签订合同的，须携带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原件及身份证原件等其他证明材料。</p>   |
| 38.2        | 接收质疑函方式：以书面形式。   |

|      |  |
|------|--|
|      | <p>质疑联系部门及联系方式：<u>广西莲诺工程管理有限公司</u>，联系电话：0775-2528666，通讯地址：广西玉林市百利街 34 号。</p> <p>业务时间：工作日每天上午8时00分到12时00分，下午3时00分到6时00分。</p>  |
| 39.1 | <p>1. 采购代理费支付方式：<br/>本项目代理服务费由<u>中标人</u>在领取中标通知书前，一次性向采购代理机构支付。</p> <p>2. 采购代理费收取标准：<br/>根据有关收费规定并经双方商定，代理服务费按桂价费（2011）55号文件计费下调30%收取，由成交人在领取成交通知书当日一次性向采购代理机构支付。</p> <p>3. 履约验收咨询费：本项目 2 分标由招标代理机构组织成立的验收小组按照采购合同规定的技术、服务、功能、安全标准组织对供应商履约情况进行验收，验收过程中所产生的一切费用均由中标人承担。中标人在领取中标通知书前，按采购代理服务费收费标准的<u>5</u>折向采购代理机构一次性付清履约验收咨询费。</p> <p>4. 代理服务费收款账户：<br/>开户名称：广西莲诺工程管理有限公司<br/>开户银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玉林分行<br/>银行账号：6132 7928 2089</p> |
| 40.1 | <p>解释：构成本招标文件的各个组成文件应互为解释，互为说明；除招标文件中有特别规定外，仅适用于招标投标阶段的规定，按更正公告（澄清公告）、招标公告、采购需求、投标人须知、评标方法及评标标准、拟签订的合同文本、投标文件格式的先后顺序解释；同一组成文件中就同一事项的规定或者约定不一致的，以编排顺序在后者为准；同一组成文件不同版本之间有不一致的，以形成时间在后者为准；更正公告（澄清公告）与同步更新的招标文件不一致时以更正公告（澄清公告）为准。按本款前述规定仍不能形成结论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负责解释。</p>   |
| 40.2 | <p>1. 本招标文件中描述投标人的“公章”是指根据我国对公章的管理规定，用投标人法定主体行为名称制作的印章，除本招标文件有特殊规定外，投标人的财务章、部门章、分公司章、工会章、合同章、投标专用章、业务专用章及银行的转账章、现金收讫章、现金付讫章等其他形式印章均不能代替公章。</p> <p>2. 本招标文件所称的“电子签章”“电子签名”，是指经“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认可的 CA 认证的电子签名数据为表现形式的印章，可用于签署电子投标文件，电子印章与实物印章具有同等法律效力，不因其采用电子化表现形式而否定其法律效力。</p> <p>3. 投标人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时，本招标文件规定的法定代表人指负责人或者自然人。本</p>   |

|      |   |
|------|---|
|      | <p>招标文件所称负责人是指参加投标的其他组织营业执照或者执业许可证等证照上的负责人，本招标文件所称自然人指参与投标的自然人本人，且应具备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自然人应当为年满 18 岁以上成年人（十六周岁以上的未成年人，以自己的劳动收入为主要生活来源的，视为完全民事行为能力人）。</p> <p>4. 本招标文件中描述投标人的“签字”是指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亲自在文件规定签字处亲笔写上个人的名字的行为，私章、签字章、印鉴、影印等其他形式均不能代替亲笔签字。</p> <p>5. 本招标文件所称的“以上”“以下”“以内”“届满”，包括本数；所称的“不满”“超过”“以外”，不包括本数。</p>   |
| 40.3 | <p>本采购项目涉及中小企业采购，现明确以下内容：<br/>根据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 号）第十二条规定：</p> <p>（1）本项目专门面向小微企业采购，预留份额 100%。供应商应为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预算金额为（人民币）：<u>3060000.00 元；其中（1 分标 1800000.00 元，2 分标：1260000.00 元）</u></p> <p>项目名称：玉林市第一人民医院核心网络安全设备维保服务和预入院中心工作站等软件开发项目</p> <p>（2）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p> <p>（3）规定依据本办法规定享受扶持政策获得政府采购合同的，小微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型企业。</p> <p>（4）本项目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u>商务服务业</u>。</p> |



# 投标人须知正文

## 一、总 则

### 1. 适用范围

1.1 适用法律：本项目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投标人、评标委员会的相关行为均受《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及本项目本级和上级财政部门政府采购有关规定的约束和保护。

1.2 本招标文件适用于本项目的所有采购程序和环节（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 2. 定义

2.1 “采购人”是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

2.2 “采购代理机构”是指政府采购集中采购机构和集中采购机构以外的采购代理机构。

2.3 “供应商”是指向采购人提供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2.4 “投标人”是指响应招标、参加投标竞争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2.5 “货物”是指各种形态和种类的物品，包括原材料、燃料、设备、产品等。

2.6 “售后服务”是指商品出售以后所提供的各种服务，包括但不限于投标人须承担的备品备件、包装、运输、装卸、保险、货到就位以及安装、调试、培训、保修以及其他各种服务。

2.7 “书面形式”是指合同书、信件和数据电文（包括电报、电传、传真、电子数据交换和电子邮件）等可以有形地表现所载内容的形式。

2.8 “实质性要求”是指招标文件中已经指明不满足则投标无效的条款，或者不能负偏离的条款，或者采购需求中带“▲”的条款。

2.9 “正偏离”，是指投标文件对招标文件“采购需求”中有关条款作出的响应优于条款要求并有利于采购人的情形。

2.10 “负偏离”，是指投标文件对招标文件“采购需求”中有关条款作出的响应不满足条款要求，导致采购人要求不能得到满足的情形。

2.11 “允许负偏离的条款”是指采购需求中的不属于“实质性要求”的条款。

### 3. 投标人的资格要求

投标人的资格要求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4. 投标委托

投标人代表参加投标活动过程中必须携带个人有效身份证件。如投标人代表不是法定代表人，须持有授权委托书（按第六章要求格式填写）。

### 5. 投标费用

投标费用：投标人应承担参与本次采购活动有关的所有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获取招标文件、勘察现场、编制和提交投标文件、参加澄清说明、签订合同等，不论投标结果如何，均应自行承担。

## 6. 联合体投标

6.1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6.2 如接受联合体投标，联合体投标要求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6.3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第九条第二款的规定，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采购项目，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对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4%—6%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

## 7. 转包与分包

7.1 本项目不允许转包。

7.2 本项目是否允许分包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本项目不允许违法分包。允许分包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根据法律法规规定承担该工作需要行政许可的，如该工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投标人应具备相应的行政许可，如投标人不具备相应的行政许可必须采用分包的方式，但分包投标人应具备相应行政许可。

7.3 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的规定和采购项目的实际情况，拟在中标后将中标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分包的，应当在投标文件中载明分包承担主体，分包承担主体应当具备相应资质条件且不得再次分包。

## 8. 特别说明

8.1 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最低的参加评标；报价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参加评标的投标人，**其他投标无效。**

采用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多家投标人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按前两款规定处理。

8.2 如果本招标文件要求提供投标人或制造商的资格、信誉、荣誉、业绩与企业认证等材料的，资格、信誉、荣誉、业绩与企业认证等必须为投标人或者制造商所拥有或自身获得。

8.3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交投标文件，并对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

8.4 投标人在投标活动中提供任何虚假材料，将报监管部门查处；中标后发现的，中标人须依照《中

华人民共和国消费者权益保护法》规定赔偿采购人，且民事赔偿并不免除违法投标人的行政与刑事责任。

## 9. 回避与串通投标

9.1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采购人员及相关人员与供应商有下列利害关系之一的，应当回避：

- (1) 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与供应商存在劳动关系；
- (2) 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担任供应商的董事、监事；
- (3) 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是供应商的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
- (4) 与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 (5) 与供应商有其他可能影响政府采购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供应商认为采购人员及相关人员与其他供应商有利害关系的，可以向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书面提出回避申请，并说明理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及时询问被申请回避人员，有利害关系的被申请回避人员应当回避。

9.2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相互串通投标，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 (1)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2)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 (3) 不同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为同一个人；
- (4)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5)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 (6)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账户转出。

9.3 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恶意串通行为，将报同级监督管理部门：

- (1) 供应商直接或者间接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处获得其他供应商的相关信息并修改其投标文件或者投标文件；
- (2) 供应商按照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的授意撤换、修改投标文件或者投标文件；
- (3) 供应商之间协商报价、技术方案等投标文件或者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 (4) 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供应商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 (5) 供应商之间事先约定一致抬高或者压低投标报价，或者在招标项目中事先约定轮流以高价位或者低价位中标，或者事先约定由某一特定供应商中标，然后再参加投标；
- (6) 供应商之间商定部分供应商放弃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或者放弃中标；
- (7) 供应商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之间、供应商相互之间，为谋求特定供应商中标或者排斥其他供应商的其他串通行为。

## 二、招标文件

### 10. 招标文件的组成

- (1) 招标公告；
- (2) 采购需求；
- (3) 投标人须知；
- (4) 评标方法及评标标准；
- (5)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 (6) 投标文件格式。

### 11. 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现场考察和答疑会

11.1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但不得改变采购标的和资格条件。澄清或者修改应当在原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澄清公告。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 15 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不足 15 日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11.2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在招标文件提供期限截止后，组织已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现场考察或者召开开标前答疑会，具体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

### 12. 投标文件的编制原则

投标人必须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编制投标文件。投标文件必须对招标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明确响应。

### 13. 投标文件的组成

投标文件由报价文件、资格证明文件、商务文件、技术文件四部分组成。

- (1) 报价文件：具体材料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2) 资格证明文件：具体材料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3) 商务文件：具体材料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4) 技术文件：具体材料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14. 投标文件的语言及计量

#### 14.1 语言文字

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采购人就有关投标事宜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以中文书写（除专用术语外，与招标投标有关的语言均使用中文。必要时专用术语应附有中文注释）。投标人提交的支持文件和印刷的文献可以使用别的语言，但其相应内容应同时附中文翻译文本，在解释投标文件时以中文翻译文本为主。对不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 14.2 投标计量单位

招标文件已有明确规定的，使用招标文件规定的计量单位；招标文件没有规定的，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货币种类为人民币，**否则视同未响应。**

### 15. 投标的风险

投标人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供全部资料，或者投标人没有对招标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是投标人的风险，并可能导致其投标被拒绝。

### 16. 投标报价

16.1 投标报价应按“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中“开标一览表”格式填写。

16.2 投标报价具体包括内容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6.3 投标人必须就所投每个分标的全部内容分别作完整唯一总价报价，不得存在漏项报价；投标人必须就所投分标的单项内容作唯一报价。

### 17. 投标有效期

17.1 投标有效期是指为保证采购人有足够的时间在开标后完成评标、定标、合同签订等工作而要求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在一定时间内保持有效的期限。

17.2 投标有效期应按规定的期限作出承诺，具体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7.3 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在投标有效期内均保持有效。

### 18. 投标保证金

18.1 投标人须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

18.2 投标保证金的退还

未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4个工作日内退还；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4个工作日内退还。

18.3 除逾期退还投标保证金和终止招标的情形以外，投标保证金不计息。

18.4 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 (1) 投标人在投标有效期内撤销投标文件的；
- (2) 未按规定提交履约保证金的；
- (3) 投标人在投标过程中弄虚作假，提供虚假材料的；
- (4) 中标人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 (5) 投标人出现本章第 9.2、9.3 情形的；
- (6)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 19. 投标文件的编制

19.1 投标人应先安装“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客户端”（请自行前往“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进行下载），并按照本项目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和顺序和“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的要求编制并加密。投标文件内容不完整、编排混乱导致投标文件被误读、漏读或者查找不到相关内容的，由此引发的后果由投标人承担。

19.2 为确保网上操作合法、有效和安全，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的身份认证，确保在电子投标过程中能够对相关数据电文进行加密和使用电子签章。

19.3 投标文件须由投标人在规定位置签字（或者电子签名）、盖章（具体以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或投标文件格式规定为准），**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19.4 投标文件中标注的投标人名称应与主体资格证明（如营业执照或者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者执业许可证或者登记证书等）及公章一致，并与“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中获取招标文件的投标人名称一致，投标人为自然人的，标注的投标人名称应与身份证姓名及签名一致，**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19.5 投标文件应尽量避免涂改、行间插字或者删除。如果出现上述情况，改动之处应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者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电子签名）或者加盖公章或者加盖电子签章。投标文件因字迹潦草或者表达不清所引起的后果由投标人承担。

## 20. 电子备份投标文件

电子备份投标文件是指通过“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客户端”在线编制生成且后缀名为“bfbs”的文件，是否接受电子备份投标文件详见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21. 投标文件的提交

21.1 投标人必须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将电子投标文件提交至投标地点。电子投标文件应在制作完成后，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有效数字证书（CA 认证锁）进行电子签章、加密，然后通过网络将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递交至“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

21.2 **未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或者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将拒收。**

## 22. 投标文件的补充、修改、撤回与退回

22.1 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电子投标文件的上传、提交，投标截止时间前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投标文件。补充或者修改投标文件的，应当先行撤回原投标文件，补充、修改后重新上传、提交，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上传、提交的，视为撤回投标文件。投标截止时间以后上传递交的投标文件，“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将予以拒收。（补充、修改或者撤回方式可登录“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进入“服务中心”中查看“电子投标文件制作与投送教程”）

22.2 “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收到投标文件后向供应商发出确认回执通知。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除供应商补充、修改或者撤回投标文件外，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解密或提取投标文件。

22.3 在投标截止时间后，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对已提交的投标文件概不退回。

## 四、开 标

### 23. 开标时间和地点

开标时间及地点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24. 开标程序

24.1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止，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得开标。

24.2 采购代理机构将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通过“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组织线上开标活动，所有供应商均应当准时在线参加，投标人因未在线参加开标而导致投标文件无法按时解密等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己承担。

#### 24.3 开标程序

(1) 解密电子投标文件。“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按开标时间自动提取所有投标文件。采购代理机构依托“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向各投标人发出电子加密投标文件【开始解密】通知，由投标人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自行进行投标文件解密。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须凭加密时所用的CA锁准时登录到“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电子开标大厅签到并对电子投标文件解密。**投标人未在规定的时间内解密投标文件或者解密失败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作无效处理。**

(2) 电子唱标。投标文件解密结束，宣布的内容均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远程开标大厅展示，具体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 开标过程由采购代理机构如实记录，并电子留痕，由参加电子开标的各投标人代表对电子开标记录在开标记录公布后15分钟内进行当场校核及勘误，并线上确认是否有异议，未确认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4) 投标人代表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当场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对投标人代表提出的询问或者回避申请应当及时处理。

(5) 开标结束。

特别说明：如遇“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电子化开标或评审程序调整的，按调整后执行。

## 五、资格审查

### 25. 资格审查

25.1 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通过电子开评标系统依据招标文件对电子投标文件进行线上资格审查。

25.2 资格审查标准为本招标文件中载明对投标人资格要求条件。本项目资格审查采用合格制，凡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人资格要求的投标人均通过资格审查。

25.3 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资格审查不通过，作无效投标处理：

(1) 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2) 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注：其中信用查询规则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已与“信用中国”网站、中国政府采购网实现数据对接，可直接在线查询）

(3) 同一合同项下的不同投标人，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为本项目提供过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的；

(4) 投标文件中的资格证明文件缺少任何一项“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资格证明文件规定“必须提供”的文件资料的；

(5) 投标文件中的资格证明文件出现任何一项不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资格证明文件规定“必须提供”的文件资料要求或者无效的。

25.4 合格投标人不足 3 家的，不得评标。

## 六、评 标

### 26. 组建评标委员会

26.1 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具体人数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其中评审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26.2 参加过采购项目前期咨询论证的专家，不得参加该采购项目的评审活动。

26.3 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基于“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抽（选）取评审专家。



## 27. 评标的依据

评标委员会以“第四章 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为依据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没有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和标准，不作为评标依据。

## 28. 评标原则

28.1 评标原则。评标委员会评标时必须公平、公正、客观，不带任何倾向性和启发性；不得向外界透露任何与评标有关的内容；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干扰、影响评标的正常进行；评标委员会及有关工作人员不得私下与投标人接触，不得收受利害关系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

28.2 评委表决。评标委员会成员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

28.3 评标的保密。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采取必要措施，保证评标在严格保密（封闭式评标）的情况下进行。除采购人代表、评标现场组织人员外，采购人的其他工作人员以及与评标工作无关的人员不得进入评标现场。有关人员对于评标情况以及在评标过程中获悉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负有保密责任。

28.4 评标过程的监控。本项目电子评标过程实行网上留痕、全程录音、录像监控，**投标人在评标过程中所进行的试图影响评标结果的不公正活动，可能导致其投标按无效处理。**

## 29. 评标方法及中标候选人推荐

29.1 本项目的评标方法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9.2 商务/技术要求允许负偏离的条款数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9.3 中标候选人推荐数量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9.4 电子交易活动的中止。采购过程中出现以下情形，导致电子交易平台无法正常运行，或者无法保证电子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时，采购代理机构可以中止电子交易活动：

- (1) 电子交易平台发生故障而无法登录访问的；
- (2) 电子交易平台应用或数据库出现错误，不能进行正常操作的；
- (3) 电子交易平台发现严重安全漏洞，有潜在泄密危险的；
- (4) 病毒发作导致不能进行正常操作的；
- (5) 其他无法保证电子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的情况。

出现以上情形，不影响采购公平、公正性的，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待上述情形消除后继续组织电子交易活动；影响或可能影响采购公平、公正性的，经采购代理机构确认、报采购人同意后，终止电子采购活动，应当重新采购。采购代理机构必须对原有的资料及信息作出妥善保密处理，并报财政部门备案。

## 七、中标和合同

### 30. 确定中标人

30.1 采购代理机构在评标结束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将评标报告送采购人，采购人在收到评标报告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人。中标候选人并列的，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方式确定中标人。采购人也可以事先授权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人。

30.2 采购人在收到评标报告 5 个工作日内未按评标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顺序确定中标人，又不能说明合法理由的，视同按评标报告推荐的顺序确定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

30.3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予废标：

- (1) 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
-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3) 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 (4)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废标后，采购人应当将废标理由通知所有投标人。

### 31. 结果公告

31.1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自中标人确定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在省级以上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中标结果，招标文件应当随中标结果同时公告。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发出中标通知书前，应当对中标人信用进行查询，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投标人，取消其中标资格，并确定排名第二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排名第二的中标候选人因前款规定的同样原因被取消中标资格的，采购人可以确定排名第三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以此类推。

以上信息查询记录及相关证据与采购文件一并保存。

31.2 中标供应商享受《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随中标结果公开中标供应商的《中小企业声明函》。

### 32. 发出中标通知书

在发布中标公告的同时，采购代理机构向中标人通过“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发出电子中标通知书。对未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应当告知其未通过的原因；采用综合评分办法评审的，还应当告知未中标人本人的评审得分与排序。

### 33. 无义务解释未中标原因

采购代理机构无义务向未中标的投标人解释未中标原因。

#### **34. 合同授予标准**

合同将授予被确定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具备履行合同能力的中标人。

#### **35. 履约保证金**

35.1 履约保证金的金额、提交方式、退付的时间和条件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标人未按规定提交履约保证金的，视为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35.2 在履约保证金退还日期前，若中标人的开户名称、开户银行、账号有变动的，请以书面形式通知履约保证金收取单位，否则由此产生的后果由中标人自行承担。

#### **36. 签订合同**

36.1 签订电子采购合同：中标人领取电子中标通知书后，在规定的日期、时间、地点，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与采购人代表签订采购合同。如中标人为联合体的，由联合体成员各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与采购人代表签订合同。

线下签订纸质合同：投标人领取中标通知书后，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向采购人出示相关证明材料，经采购人核验合格后方可签订合同。

36.2 签订合同时间：按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时间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36.3 中标人拒绝签订政府采购合同（包括但不限于放弃中标、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而放弃签订合同），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中标供应商，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如采购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给中标供应商造成损失的，中标供应商可追究采购人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36.4 政府采购合同是政府采购项目验收的依据，中标供应商和采购人应当按照采购合同约定的各自的权利和义务全面履行合同。任何一方当事人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均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终止合同。政府采购合同继续履行将损害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双方当事人应当变更、中止或终止合同。有过错的一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双方都有过错的，各自承担相应的责任。

36.5 采购人或中标供应商不得单方面向合同另一方提出任何招标文件没有约定的条件或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也不得协商另行订立背离招标文件和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协议。

36.6 如签订合同并生效后，供应商无故拒绝或延期，除按照合同条款处理外，将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36.7 政府采购合同履行中，采购人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供应商协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有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的10%。

#### **37. 政府采购合同公告**

采购人或者受托采购代理机构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将政府采购合同在省级

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

### 38. 询问、质疑和投诉

38.1 供应商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以向采购人提出询问，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3个工作日内对供应商依法提出的询问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38.2 供应商认为招标文件、采购过程或者中标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必须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接收质疑函的方式、联系部门、联系电话和通讯地址等信息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具体质疑起算时间如下：

- (1) 对可以质疑的招标文件提出质疑的，为收到招标文件之日或者招标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 (2) 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
- (3) 对中标结果提出质疑的，为中标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38.3 供应商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必须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质疑函格式后附）：

- (1) 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2) 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 (3) 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 (4) 事实依据；
- (5) 必要的法律依据；
- (6) 提出质疑的日期。

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38.4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认为供应商质疑不成立，或者成立但未对中标结果构成影响的，继续开展采购活动；认为供应商质疑成立且影响或者可能影响中标结果的，按照下列情况处理：

（一）对招标文件提出的质疑，依法通过澄清或者修改可以继续开展采购活动的，澄清或者修改招标文件后继续开展采购活动；否则应当修改招标文件后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二）对采购过程、中标结果提出的质疑，合格供应商符合法定数量时，可以从合格的中标候选人中另行确定中标供应商的，应当依法另行确定中标供应商；否则应当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质疑答复导致中标结果改变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将有关情况书面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38.5 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15个工作日内向《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令第94号）第六条规定的财政部门提起投诉（投诉书格式后附）。

## 八、其他事项

### 39. 代理服务费

代理服务收取标准及缴费账户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40.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40.1 本招标文件解释规则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0.2 其他事项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0.3 本招标文件所称中小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符合下列情形的，享受本招标文件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1）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不对其中涉及的工程承建商和服务的承接商作出要求；

（2）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企业，不对其中涉及的货物的制造商和服务的承接商作出要求；

（3）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不对其中涉及的货物的制造商和工程承建商作出要求。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本招标文件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依据本招标文件规定享受扶持政策获得政府采购合同的，小微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型企业。

## 第四章 评标方法及评标标准

## 一、评标方法

综合评分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

## 二、评标程序

### 1. 符合性审查

评标委员会应当对符合资格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投标报价、商务、技术等实质性内容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

### 2. 符合性审查不通过而导致投标无效的情形

投标人的投标文件中存在对招标文件的任何实质性要求和条件的负偏离，将被视为投标无效。

#### 2.1 在报价评审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将被视为投标无效：

- (1) 报价文件未提供“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13.1 条规定中“必须提供”的文件资料的；
- (2) 未采用人民币报价或者未按照招标文件标明的币种报价的；
- (3) 各分标报价超出招标文件相应分标规定最高限价，或者超出相应分标采购预算金额的；
- (4) 投标人未就所投分标进行报价或者存在漏项报价；投标人未就所投分标的单项内容作唯一报价；投标人未就所投分标的全部内容作完整唯一总价报价；存在有选择、有条件报价的（招标文件允许有备选方案或者其他约定的除外）；
- (5) 修正后的报价，投标人不确认的；
- (6) 投标人属于本章第 5.1 条（2）或者第 5.2 条（2）项情形的；
- (7) 报价文件响应的标的数量及单位与招标文件要求实质性不一致的。

#### 2.2 在商务评审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将被视为投标无效：

- (1) 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 (2) 委托代理人未能出具有效身份证或者出具的身份证与授权委托书中的信息不符的；
- (3) 为无效投标保证金的或者未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的；
- (4) 投标文件未提供“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13.1 条规定中“必须提供”或者“委托时必须提供”的文件资料的；
- (5) 商务要求评审允许负偏离的条款数超过“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项数的；
- (6) 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未使用中文表述、使用计量单位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
- (7) 投标文件中的文件资料因填写不齐全或者内容虚假或者出现其他情形而导致被评标委员会认定无效的；

- (8) 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 (9) 属于投标人须知正文第 9.2 条情形的；
- (10) 投标文件标注的项目名称或者项目编号与招标文件标注的项目名称或者项目编号不一致的；
- (11) 招标文件明确不允许分包，投标文件拟分包的；
- (12) 未响应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
- (13) 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2.3 在技术评审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将被视为投标无效：

- (1) 技术要求评审允许负偏离的条款数超过“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项数的；
- (2) 投标文件未提供“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13.1 条规定中“必须提供”的文件资料的；
- (3) 虚假投标，或者出现其他情形而导致被评标委员会认定无效的；
- (4) 招标文件未载明允许提供备选（替代）投标方案或明确不允许提供备选（替代）投标方案时，投标人提供了备选（替代）投标方案的；
- (5) 未响应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

### 3. 澄清补正

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应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发布电子澄清函，要求投标人在规定时间内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投标人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接收到电子澄清函后根据澄清函内容上传 PDF 格式回函，电子澄清答复函使用 CA 证书加盖投标人电子签章后在线上传至评标委员会。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异常情况处理：如遇无法正常使用线上发送澄清函的情况，将启动书面形式办理。启动书面形式办理的情况下，评标委员会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在规定时间内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必须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者其授权的代表签字。

未按评标委员会的要求作出明确澄清、说明或者更正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将按照有利于采购人的原则由评标委员会进行判定。

### 4. 投标文件修正

4.1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 (1) 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 (2)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 (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以上（1）—（4）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4.2 经投标人确认修正后的报价若超过采购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投标人的投标文件作无效投标处理**。

4.3 经投标人确认修正后的报价作为签订合同的依据，并以此报价计算价格分。

## 5. 比较与评价

### 5.1 采用综合评分法的

（1）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及评标标准，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

（2）评标委员会独立对每个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评价，并汇总每个投标人的得分。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3）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计算各投标人的报价得分。在计算过程中，不得去掉最高报价或者最低报价。

（4）各投标人的得分为所有评委的有效评分的算术平均数。

（5）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中的规定推荐中标候选人。

（6）起草并签署评标报告。评标委员会根据评标委员会成员签字的原始评标记录和评标结果编写评标报告。评标委员会成员均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字，对自己的评标意见承担法律责任。对评标过程中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做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标报告。

### 三、评标标准

#### 综合评分法—适用于 1 分标

注：计分方法按四舍五入取至百分位。

| 序号 | 评分类型 | 评分标准  | 分值 |
|----|------|---|----|
| 1  | 报价   | (最低报价/投标报价)*最大分值  | 30 |
| 2  | 技术   | <p><b>①拟投入人员、设备分（20分）</b></p> <p>一档（5分）：拟投入本项目实施人员、维保工具、备品备件等配置基本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维修能力不足；</p> <p>二档（15分）：拟投入本项目实施人员、维保工具、备品备件等配置完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具备本项目所维保设备一定的维修能力。</p> <p>三档（20分）：拟投入本项目实施人员、维保工具、备品备件等配置均优于招标文件要求，具备较强的本项目维保设备维修能力。</p> <p>备注：拟投入的维修工程师必须提供投标截止时间前半年内任意连续3个月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缴费凭证（专用收据或者社会保险缴纳清单）复印件。</p> <p><b>②维保服务方案分（30分）</b></p> <p>一档（5分）：维保服务方案基本满足采购文件要求，应急方案简单。</p> <p>二档（10分）：维保服务方案满足采购文件要求，维保内容符合采购需求的要求，无负偏离条款，提供应急方案详细。</p> <p>三档（20分）：维保服务方案满足采购文件要求，维保内容优于采购需求的要求，无负偏离条款，方案详细、先进，提供日常保养与管理、承诺建立维保档案，对关键技术点、维保设备功能结构描述清晰、到位。服务方案比较完整，可操作性较强，比较满足用户需求</p> <p>四档（30分）：维保服务方案满足采购文件要求，维保内容优于采购需求的要求，无负偏离条款，方案详细、先进，提供日常保养与管理、承诺建立维保档案，对关键技术点、维保设备功能结构描述清晰、到位，并提供了详细的应急方案及故障响应处理方案，方案覆盖常规应急处理、事故应急处理等，服务方案详细完整，可操作性强，满足或优于用户需求。</p> <p><b>③服务承诺分（满分 10分）</b></p> <p>一档（3分）：服务承诺简单、基本能操作。</p> | 60 |

|   |      |   |    |
|---|------|---|----|
|   |      | <p>二档（6分）：服务承诺较详细、可行、有较强操作性。</p> <p>三档（10分）：服务承诺详细、服务措施切合实际、针对性、可操作性强，多项优于采购方需求。</p>      |    |
| 3 | 商务资信 | <p>供应商 2021 年以来具有同类项目的维保业绩的，每提供 1 个得 2 分，满分 10 分。（以提供同类项目的合同或成交（中标）通知书复印件加盖公章，否则不得分）。</p> | 10 |

## 综合评分法—适用于 2 分标

注：计分方法按四舍五入取至百分位。

| 序号 | 评分类型 | 评分标准   | 分值 |
|----|------|--|----|
| 1  | 报价   | （最低报价/投标报价）*最大分值   | 20 |
| 2  | 技术   | <p><b>①技术方案（30分）</b></p> <p>（1）总体技术方案完全符合用户要求，设计思路、应用部署、技术架构层次清晰合理，优得 10 分，良得 5 分，一般得 2 分，差或未响应得 0 分；</p> <p>（2）能准确理解用户应用需求和建设内容，提供项目详细集成方案，方案设计以系统的先进性、易用性、开放性、扩展性、安全性和可靠性为原则并且能够保证本系统中所采用的产品能够在今后的系统升级和系统互联中融入使用。优得 10 分，良得 5 分，一般得 2 分，差或未响应得 0 分。</p> <p>（3）对本项目重难点提出解决方案，描述准确、合理，能够随需而变、快速灵活满足业务需求。优得 10 分，良得 5 分，一般得 2 分，差或未响应得 0 分。</p> <p><b>②服务方案分（23分）</b></p> <p>一档（10分）：售后服务方案只有框架，仅满足招标文件的最低要求；缺少针对采购人具体需求的描述及针对需求的技术措施。</p> <p>二档（16分）：售后服务方案可行，符合招标文件要求，投标方案完整规范，没有明显错误，对采购人具体需求有一定的了解；针对本项目提供专门的服务技术支持、服务保障方案。</p> <p>三档（23分）：售后服务方案可行且有针对性，符合招标文件要求，投标方案完善规范，对采购人具体需求熟悉，方案吻合采购人业务需求；针对本项目提供专门的服务技术支持、服务保障方案、故障处理流程及应急预案。服务承诺及质量保证完全满足且优于项目要求。</p> | 53 |

|     |      |  |    |
|-----|------|--|----|
|     |      | 注：不满足一档要求的或未提供本项内容的，得 0 分；   |    |
| 3   | 商务资信 | 评审因素   | 27 |
| 3.1 |      | 具有软件企业 ISO9001 质量体系认证、ISO45001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ISO14001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高薪证书，每项得 3 分，满分 12 分。（需提供复印件加盖磋商供应商公章） | 12 |
| 3.2 |      | 业绩证明：自 2020 年以来，提供相关医疗软件销售业绩的，每提供 1 个得 1 分，满分 3 分。（需提供合同或者中标通知书复印件加盖磋商供应商公章）                         | 3  |
| 3.3 |      | 磋商供应商具有自主研发的 1、预入院中心工作站 2、回访系统 3、超声二次分诊信息系统的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提供一项得 4 分，满分 12 分，不提供不得分。（需提供复印件加盖磋商供应商公章）     | 12 |

## 四、中标候选人推荐原则

1. 评标委员会根据原始评标记录和评标结果编写评标报告，并通过电子交易平台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交。

2. 评标委员会将根据总得分由高到低排列次序并推荐中标候选人。得分相同的，以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相同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 第五章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玉林市第一人民医院  
\_\_\_\_\_采购项目

采  
购  
合  
同

合同编号：

采购单位（甲方）：玉林市第一人民医院

供 应 商（乙方）：\_\_\_\_\_

# 玉林市第一人民医院采购合同

合同编号：

采购人（甲方）玉林市第一人民医院 中标人（乙方）\_\_\_\_\_

签订地点 玉林市第一人民医院 签订时间 2024年 月 日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规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条款和乙方承诺，甲乙双方特签订本合同，共同遵守。具体条款如下：

## 第一条 合同标的

### 1. 服务内容

| 序号 | 标的名称 | 单位 | 单价（元） |
|----|------|----|-------|
|    |      |    |       |
|    |      |    |       |

2. 合同金额包括相关服务、备品备件、标准附件、专用工具、人员薪酬、差旅费、安装、调试、技术支持、检测检验、必要的保费、各项税费、代理服务等各项费用的总和。如招投标文件对其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 第二条 质量保证

- 乙方所提供的服务内容、技术要求、质量标准等必须与投标文件和承诺相一致。
- 乙方维护设备后在正常使用的条件下，其使用的各项指标均达到国家规定的质量要求。不符合要求的由乙方承担重新维护所发生的全部费用。

## 第三条 权利保证

1. 乙方应保证所提供服务在使用时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专利权、商标权、工业设计权或其他权利。否则，乙方须承担对第三方的专利权、商标权、工业设计权或其他权利的侵权责任并承担因此而发生的所有费用。

2. 没有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由甲方提供的有关合同或任何合同条文、规格、计划、图纸或资料提供给与履行本合同无关的任何其他人。即使向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人员提供，也应注意保密并限于履行合同的必需范围。

## 第四条 保密条款

（一）甲方仅委托乙方在云存储空间保存数据，甲方拥有所有数据信息的全部所有权，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无权处置数据，或分享、转卖与第三方等与本合同履行无关的事项。

（二）若乙方确有需要向第三方展示甲方数据信息及成果，须事先取得甲方的书面许可并在甲方许可的范围内使用，书面许可应明确具体数据、使用范围及用途。未经甲方书面许可的数据信息，严禁乙方向第三方展示。如有违反，乙方须承担因此造成的全部后果。

（三）乙方需加强自身保密意识及保密措施，从管理及技术方面保障甲方数据安全，约束



监督乙方员工，防止乙方员工将甲方数据泄露。如因乙方原因导致数据信息泄露引起的一切民事、行政、刑事责任，均由乙方及其相关人员承担。

(四) 获取对方商业秘密的一方，应当采取适当有效的方式保护所获取的商业秘密；除非经对方的书面许可，该获取的商业秘密不得对外透露。

(五) 所有保密信息在本合同的项目服务已经结束或保密信息所有方要求归还或销毁的情况下，包括复印件在内的所有现有保密信息根据所有方要求进行归还或销毁。

(六) 项目建设过程中，如因业务需要，乙方需采购第三方软件或软件服务的，乙方需经过甲方书面同意并以数据最小化为原则，明确数据范围及用途，确保甲方数据安全。

## **第五条 服务期限、维护、调试、培训和软件验收**

1. 服务期限：\_\_\_\_\_

2. 甲方应提供必要安装条件（如场地、电源、水源等），乙方负责合同项下的维护、调试及培训工作。

3. 乙方维护时须对各维护场地内的其他设备、设施有良好的保护措施。若因维护过程中改造或损坏场地内其他设备设施，产生的后果以及费用由乙方负责。

4. 乙方负责为甲方有关人员免费的培训。培训时间、地点：玉林市内甲方指定的地点、时间。

5. 合同软件安装、调试、培训完成，乙方 10 个工作日内制作好维护报告并交至甲方留存。维护报告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6. 甲方对维护报告有异议的，应当场提出，乙方应自收到甲方书面异议后 5 日内及时予以解决。

7. 本项目 2 分标为约定委托代理机构组织的验收项目，验收时间以该项目验收方案确定的验收时间为准，验收结果以该项目验收报告结论为准。在验收过程中发现乙方有违约问题，可暂缓资金结算，待违约问题解决后，方可办理资金结算事宜。

8. 对技术复杂的货物及国家强制要求检测的货物，由代理机构请国家认可的专业检测机构进行检测，并由其出具质量检测报告。检测费用由乙方负责。

9. 甲方全程参与第三方验收并进行监督。如甲方对验收结果有异议的，则当场向代理机构及乙方提出，乙方应及时予以解决。需甲方配合的，甲方应在不违反原则前提下予以配合。

10. 货物商检（如需）由乙方负责申报。

## **第六条 付款方式**

### **1 分标：**

1. 本项目无预付款，先服务后付款。自合同签订之日起，维保期每满半年支付一次维保款。

2. 第一期付款比例为合同金额的 20%，维保期满 0.5 年，采购人凭中标人开具的当期合同款的全额发票，在 30 个工作日内向中标人支付当期款项；

3. 第二期至第六期每期付款比例为合同金额的 16%，维保期满 1 年及之后的每半年（直至

3 年期满)，采购人凭中标人开具的每期合同款的全额发票，在 30 个工作日内向中标人支付每期款项；

4. 每次付款前，中标人须向采购人提交付款申请。

## **2 分标：**

1. 验收合格后，中标人收到验收报告后 5 个工作日内凭合同、全额发票、验收报告到采购人仓库办理资产入库手续，入库后 30 天内，采购人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95%；

2. 剩余 5% 的合同价款待项目验收完成使用一年后，中标人办理相关手续 15 天内，采购人向中标人一次性无息付清；

3. 每次付款前，中标人须向采购人提交付款申请。

## **第七条 履约保证金：无**

## **第八条 税费**

本合同执行中相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 **第九条 服务承诺**

1. 乙方应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三包”规定以及招标文件和本合同所附的《服务承诺》，为甲方提供售后服务。

2. 提供 7×24 小时的技术支持服务。如发生质量问题，乙方接到甲方通知后\_\_\_小时内响应，需要到现场处理时\_\_\_小时内到达，一般质量问题处理时限不超过\_\_\_小时，重大质量问题处理时限不超过\_\_\_小时。

3. 乙方提供的服务承诺和售后服务等其它具体约定事项。（如有，见合同附件）

## **第十条 违约责任**

1. 乙方所提供的配品配件规格、技术标准、材料等质量不合格的，应及时更换，更换不及时的按逾期交货处罚；因配品配件质量问题甲方不同意接收的或因配品配件质量问题导致原设备损坏的，乙方负责支付原设备维修费用；如无法修复的，乙方应按原设备金额的实际价值 100% 赔偿甲方经济损失。

2. 乙方无故延期维护的，每天向对方偿付违约合同金额 3% 违约金，但违约金累计不得超过违约合同金额 5%，超过 10 天对方有权解除合同，违约方承担因此给对方造成经济损失；甲方延期付维护费用的，每天向乙方偿付延期合同金额 3% 滞纳金，但滞纳金累计不得超过延期合同金额 5%。

3. 乙方未按本合同和投标文件中规定的提供服务承诺的，乙方应按本合同合计金额 5% 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4. 其它违约行为按违约合同金额 5% 收取违约金并赔偿经济损失。

## **第十一条 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1. 在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2. 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
3. 不可抗力事件延续一百二十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 第十二条 合同争议解决

1. 因配品配件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的，应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对配品配件质量进行鉴定。配品配件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甲方承担；配品配件不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乙方承担。
2. 因履行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甲乙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协商不能解决，可向项目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3. 诉讼期间，本合同继续履行。

## 第十三条 合同生效及其它

1. 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2. 合同执行中涉及采购资金和采购内容修改或补充的，须经甲乙双方协商同意，并签书面补充协议，方可作为主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3. 本合同未尽事宜，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有关条文执行。

## 第十四条 合同的变更、终止与转让

1. 本合同一经签订，甲乙双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终止。
2. 乙方不得擅自转让（无进口资格的供应商委托进口货物除外）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 第十五条 信息保密

1. 如合同标的含信息系统需要接入采购方的内部信息系统的，乙方需要遵守甲方的信息安全管理要求，接入的信息系统软件平台必须符合并达到信息安全等级保护第三级的要求；（提供软件平台三级等级保护证明）。
2. 甲乙双方应当对本合同的内容、因履行本合同或在本合同期间获得对方的商务、财务、技术、产品的信息、用户资料或其他标明保密的文件或信息的内容保守秘密，未经信息披露方书面事先同意，不得向本协议以外的任何第三方泄露。
3. 除非得到另一方的书面许可，甲乙双方均不得将本合同中的内容及在本合同执行过程中获得的对方的商业信息向任何第三方泄露。
4. 本保密条款在本合同期满、解除或终止后仍然有效。

**第十六条** 本合同一式\_\_\_\_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方执肆份，乙方执\_\_\_\_份，招标代理机构执壹份（可根据需要另增加）。

本合同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                         |                         |
|-------------------------|-------------------------|
| 甲方（章）<br><br>2024 年 月 日 | 乙方（章）<br><br>2024 年 月 日 |
| 单位地址：广西玉林市教育中路 495 号    | 单位地址：                   |
| 法定代表人签名：                | 法定代表人签名：                |

|                           |          |
|---------------------------|----------|
| 委托代理人签名：                  | 委托代理人签名： |
| 电话：                       | 电话：      |
| 电子邮箱：cgb3066@163.com      | 电子邮箱：    |
| 开户银行：<br>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玉林分行 | 开户银行：    |
| 账号：45001660455050507773   | 账号：      |
| 纳税人识别号：12450900499338093R | 纳税人识别号：  |
| 邮政编码：537000               | 邮政编码：    |

# 玉林市第一人民医院购销廉洁协议

甲方：玉林市第一人民医院

乙方：\_\_\_\_\_

为进一步加强医疗卫生行风建设，规范医疗机构购销行为，有效防范商业贿赂行为，营造公平交易、诚实守信的购销环境，经甲、乙双方协商，同意签订本协议，并共同遵守：

一、甲乙双方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购销合同约定购销相关产品及服务。

二、甲方严禁接受乙方以任何名义、形式给予的回扣，不得将接受捐赠、资助与采购挂钩。甲方工作人员不得参加乙方安排并支付费用的营业性娱乐场所的娱乐活动，不得以任何形式向乙方索要和收受现金、有价证券、支付凭证和贵重礼品等。被迫接受乙方给予的钱物，应予退还。无法退还的，有责任如实向有关纪检监察部门反映情况。

三、严禁甲方工作人员利用任何途径和方式，为乙方统计医师个人及临床科室有关医用耗材用量信息，或为乙方统计提供便利。

四、乙方不得以回扣、宴请等方式影响甲方工作人员采购或使用医用耗材的选择权，不得在学术活动中提供旅游、超标准支付食宿费用。

五、乙方指定\_\_\_\_\_（联系电话：\_\_\_\_\_）作为销售代表洽谈业务。销售代表必须在工作时间到甲方指定地点联系商谈，不得到住院部、门诊部、医技科室等推销医用耗材，不得借故到甲方相关领导、部门负责人及相关工作人员家中访谈并提供任何好处费。

六、乙方如违反本协议，一经发现，甲方有权终止购销合同，并向有关卫生健康行政部门报告。如乙方被列入商业贿赂不良记录，则严格按照《国家卫生计生委关于建立医药购销领域商业贿赂不良记录的规定》（国卫法制发〔2013〕50号）、《广西壮族自治区医药购销领域商业贿赂不良记录实施办法》（桂卫药政发〔2014〕2号）相关规定处理。

七、本协议作为购销合同的重要组成部分，与购销合同一并执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八、本协议一式\_\_\_\_\_份，甲方执肆份，乙方执\_\_\_\_\_份，招标代理机构执壹份，从签订之日起生效。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委托代理人签名：

委托代理人签名：

2024年 月 日

2024年 月 日

##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投标文件外层包装封面格式  
(公开、邀请招标服务类投标文件格式范本)

XXXXX（项目名称）

## 投标文件

（电子投标文件）

项目名称： \_\_\_\_\_  
采购方式： \_\_\_\_\_  
项目编号： \_\_\_\_\_  
所投分标： \_\_\_\_\_  
投标人名称： \_\_\_\_\_  
投标人地址： \_\_\_\_\_

投标截止时间前不得启封  
年 月 日

## 一、报价文件格式

### 1. 报价文件封面格式：

电子投标文件

# 报价文件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所投分标：

投标人名称：

投标人地址：

年 月 日



## 2. 报价文件目录

根据招标文件规定及投标人提供的材料自行编写目录。

### 3. 投标函格式：

## 投 标 函

致：采购人名称：

根据贵方项目名称（项目编号：\_\_\_\_\_）的招标公告，签字代表\_\_\_\_\_（姓名）经正式授权并代表投标人\_\_\_\_\_（投标人名称）提交投标文件。

据此函，我方宣布同意如下：

1. 我方已详细审查全部“招标文件”，包括修改文件（如有的话）以及全部参考资料和有关附件，已经了解我方对于招标文件、采购过程、采购结果有依法进行询问、质疑、投诉的权利及相关渠道和要求。

2. 我方在投标之前已经完全理解并接受招标文件各项规定和要求，对招标文件的合理性、合法性不再有异议。

3. 本投标有效期自投标截止之日起\_\_\_\_日。

4. 如中标，本投标文件至本项目合同履行完毕止均保持有效，我方将按“招标文件”及政府采购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5. 我方同意按照贵方要求提供与投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者资料。

6. 我方向贵方提交的所有投标文件、资料都是准确的和真实的。

7. 以上事项如有虚假或者隐瞒，我方愿意承担一切后果，并不再寻求任何旨在减轻或者免除法律责任的辩解。

8.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五十条要求对政府采购合同进行公告，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我方就对本次投标文件进行注明如下：（两项内容中必须选择一项）

我方本次投标文件内容中未涉及商业秘密；

我方本次投标文件涉及商业秘密的内容有：\_\_\_\_\_；

9. 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信函请寄：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邮箱：\_\_\_\_\_

投标人名称：\_\_\_\_\_

开户银行：\_\_\_\_\_ 银行账号：\_\_\_\_\_

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签字/电子签名：\_\_\_\_\_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

\_\_\_\_\_年\_\_\_\_月\_\_\_\_日

#### 4. 开标一览表

### 开标一览表

项目名称：\_\_\_\_\_ 标项：\_\_\_\_\_ 项目编号：\_\_\_\_\_

投标人名称：\_\_\_\_\_

| 序号                      | 标的的名称                                 | 合同履行期限 | 服务内容及承诺    | 单价（元/年） | 总价（元） | 备注 |
|-------------------------|---------------------------------------|--------|------------|---------|-------|----|
| 1                       | 玉林市第一人民医院核心网络安全设备维保服务和预入院中心工作站等软件开发项目 |        | 按照《采购需求》执行 |         |       |    |
| 合计（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 |                                       |        |            |         |       |    |

注：

1. 投标人的开标一览表必须加盖投标人电子签章并由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电子签名，否则其投标作无效标处理。

2. 报价一经涂改，应在涂改处加盖投标人公章或者加盖电子签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电子签名），否则其投标作无效标处理。

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签字/电子签名）：\_\_\_\_\_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 二、资格证明文件格式

### 1. 资格证明文件封面格式：

# 电子投标文件

# 资格证明文件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所投分标：

投标人名称：

投标人地址：

年 月 日

## 2. 资格证明文件目录

根据招标文件规定及投标人提供的材料自行编写目录。

### 3. 投标人直接控股、管理关系信息表

#### 投标人直接控股股东信息表

| 序号    | 直接控股股东名称 | 出资比例 | 身份证号码或者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备注 |
|-------|----------|------|-----------------|----|
| 1     |          |      |                 |    |
| 2     |          |      |                 |    |
| 3     |          |      |                 |    |
| ..... |          |      |                 |    |

注：

1. 直接控股股东：是指其出资额占有限责任公司资本总额 50%以上或者其持有的股份占股份有限公司股份总额 50%以上的股东；出资额或者持有股份的比例虽然不足 50%，但依其出资额或者持有的股份所享有的表决权已足以对股东会、股东大会的决议产生重大影响的股东。

2. 本表所指的控股关系仅限于直接控股关系，不包括间接的控股关系。公司实际控制人与公司之间的关系不属于本表所指的直接控股关系。

3. 供应商不存在直接控股股东的，则在“直接控股股东名称”中填“无”。

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签字/电子签名）：\_\_\_\_\_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 投标人直接管理关系信息表

| 序号    | 直接管理关系单位名称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备注 |
|-------|------------|----------|----|
| 1     |            |          |    |
| 2     |            |          |    |
| 3     |            |          |    |
| ..... |            |          |    |

注：

1. 管理关系：是指不具有出资持股关系的其他单位之间存在的管理与被管理关系，如一些上下级关系的事业单位和团体组织。
2. 本表所指的管理关系仅限于直接管理关系，不包括间接的管理关系。
3. 供应商不存在直接管理关系的，则在“**直接管理关系单位名称**”中填“无”。

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签字/电子签名）： \_\_\_\_\_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 \_\_\_\_\_

年    月    日

#### 4. 投标声明

## 投标声明

(采购人名称)：\_\_\_\_\_

我方参加贵单位组织\_\_\_\_\_项目(项目编号：\_\_\_\_\_)的政府采购活动。我方在此郑重声明：

1. 我方参加本项目的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完全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供应商资格条件，我方对此声明负全部法律责任。

2. 我方不是为本次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

3. 我方承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一)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二)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三)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四)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五)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六)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4. 以上事项如有虚假或者隐瞒，我方愿意承担一切后果，并不再寻求任何旨在减轻或者免除法律责任的辩解。

特此承诺。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者盖章或者电子签名)：\_\_\_\_\_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 三、商务文件格式

#### 1. 商务文件封面格式：

# 电子投标文件

# 商务文件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所投分标：

投标人名称：

投标人地址：

年 月 日

## 2. 商务文件目录

根据招标文件规定及投标人提供的材料自行编写目录。

### 3. 投标人参加本项目无围标串标行为的承诺

## 投标人参加本项目无围标串标行为的承诺函

#### 一、我方承诺无下列相互串通投标的情形：

1.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2.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3. 不同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员为同一个人；
4.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5.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6.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账户转出。

#### 二、我方承诺无下列恶意串通的情形：

1. 投标人直接或者间接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处获得其他投标人的相关信息并修改其投标文件或者投标文件；
2. 投标人按照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的授意撤换、修改投标文件或者投标文件；
3. 投标人之间协商报价、技术方案等投标文件或者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4. 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投标人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5. 投标人之间事先约定一致抬高或者压低投标报价，或者在招标项目中事先约定轮流以高价位或者低价位中标，或者事先约定由某一特定投标人中标，然后再参加投标；
6. 投标人之间商定部分投标人放弃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或者放弃中标；
7. 投标人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之间、投标人相互之间，为谋求特定投标人中标或者排斥其他投标人的其他串通行为。

以上情形一经核查属实，我方愿意承担一切后果，并不再寻求任何旨在减轻或者免除法律责任的辩解。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 4.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投 标 人： \_\_\_\_\_

地 址： \_\_\_\_\_

姓 名： \_\_\_\_\_ 性 别： \_\_\_\_\_

年 龄： \_\_\_\_\_ 职 务： \_\_\_\_\_

身份证号码： \_\_\_\_\_

系 \_\_\_\_\_（投标人名称） \_\_\_\_\_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件： 法定代表人有效身份证正反面扫描件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 \_\_\_\_\_

日期： \_\_\_\_年\_\_\_\_月\_\_\_\_日

注： 自然人投标的无需提供。

## 5. 授权委托书格式

# 授权委托书 (如有委托时)

致：采购人名称：

我\_\_\_\_\_（姓名）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_\_\_\_\_（姓名）以我方的名义参加\_\_\_\_\_项目的投标活动，并代表我方全权办理针对上述项目的所有采购程序和环节的具体事务和签署相关文件。

我方对委托代理人的签字或者电子签名事项负全部责任。

本授权书自签署之日起生效，在撤销授权的书面通知以前，本授权书一直有效。委托代理人在授权书有效期内签署的所有文件不因授权的撤销而失效。

委托代理人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委托代理人有效身份证正反面扫描件

委托代理人（签字/电子签名）：\_\_\_\_\_

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号码：\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者盖章或者电子签名）：\_\_\_\_\_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注：

1. 法定代表人必须在授权委托书上签字或者盖章或者电子签名，委托代理人必须在授权委托书上签字或者电子签名，**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2. 法人、其他组织投标时“我方”是指“我单位”，自然人投标时“我方”是指“本人”。

## 6. 商务要求偏离表格式

| 序号 | 项目  | 招标文件商务要求 | 投标人的承诺 | 偏离说明 |
|----|-----|----------|--------|------|
| 1  |     |          |        |      |
| 2  |     |          |        |      |
| 3  |     |          |        |      |
| 4  |     |          |        |      |
| 5  | ... | ...      | ...    | ...  |

注：

1. 说明：应对照招标文件“第二章 采购需求”中的商务要求逐条作明确的投标响应，并作出偏离说明。

2. 投标人应根据自身的承诺，对照招标文件要求在“偏离说明”中注明“正偏离”“负偏离”或者“无偏离”。既不属于“正偏离”也不属于“负偏离”即为“无偏离”。

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签字/电子签名）：\_\_\_\_\_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_\_\_\_\_

日期：\_\_\_\_年\_\_月\_\_日

## 7. 投标人业绩证明材料

投标人业绩情况一览表格式：

| 序号 | 采购人名称 | 项目名称  | 合同金额<br>(万元) | 采购人联系人及<br>联系电话 |
|----|-------|-------|--------------|-----------------|
| 1  |       |       |              |                 |
| 2  |       |       |              |                 |
| 3  |       |       |              |                 |
| 4  |       |       |              |                 |
| N  | ..... | ..... | .....        | .....           |

注：投标人根据评标标准具体要求附业绩证明材料。

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签字/电子签名）： \_\_\_\_\_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 \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 四、技术文件格式

##### 1. 技术文件封面格式：

# 电子投标文件

# 技术文件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所投分标：

投标人名称：

投标人地址：

年 月 日



## 2. 技术文件目录

根据招标文件规定及投标人提供的材料自行编写目录。

### 3. 技术偏离表格式

#### 技术偏离表

| 项号 | 标的的名称 | 技术要求 | 投标响应 | 偏离说明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

1. 说明：应对照招标文件“第二章 采购需求”中的“技术要求”逐条作明确的投标响应，并作出偏离说明。

2. 投标人根据**投标服务内容的技术指标**，对照招标文件技术要求，在“偏离说明”中注明“**正偏离**”“**负偏离**”或者“**无偏离**”。既不属于“**正偏离**”也不属于“**负偏离**”即为“**无偏离**”。

3. 投标人认为其投标响应有正偏离的，请在技术偏离表中列明。

4. 如技术偏离表中的投标响应与佐证材料不一致的，以佐证材料为准。

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签字/电子签名）： \_\_\_\_\_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 \_\_\_\_\_

日期： \_\_\_\_年 \_\_\_\_月 \_\_\_\_日

#### 4. 项目实施人员一览表格式

### 项目实施人员一览表

所投标项（如有）：\_\_\_\_\_

| 序号 | 姓名 | 职务 | 专业技术资格（职称）或者职业资格或者执业资格证或者其他证书 | 证书编号 | 参加本单位工作时间 | 劳动合同编号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

1. 在填写时，如本表格不适合投标单位的实际情况，可根据本表格式自行制表填写。
2. 投标人应当附本表所列证书的扫描件并加盖投标人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签字/电子签名）：\_\_\_\_\_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_\_\_\_\_

日期：\_\_\_\_年\_\_月\_\_日

## 五、其他文书、文件格式

### 1. 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

# 中小企业声明函（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电子签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注：享受《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随中标结果公开中标供应商的《中小企业声明函》。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 中小企业划型标准

| 序号 | 行业标准     | 标准划分  |
|----|----------|---|
| 1  | 农、林、牧、渔业 | 营业收入 2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营业收入 5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营业收入 5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营业收入 5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
| 2  | 工业       | 从业人员 1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4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3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3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3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
| 3  | 建筑业      | 营业收入 80000 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 8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营业收入 6000 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5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营业收入 300 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3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营业收入 300 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 3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
| 4  | 批发业      | 从业人员 2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4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5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5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5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
| 5  | 零售业      | 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2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5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5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
| 6  | 交通运输业    | 从业人员 1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3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3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3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2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
| 7  | 仓储业      | 从业人员 2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3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
| 8  | 邮政业      | 从业人员 1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3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3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
| 9  | 住宿业      | 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  |

|    |            |  |
|----|------------|--|
|    |            | 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
| 10 | 餐饮业        | 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
| 11 | 信息传输业      | 从业人员 2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
| 12 |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 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5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5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
| 13 | 房地产开发经营    | 营业收入 200000 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 1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5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 20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
| 14 | 物业管理       | 从业人员 1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5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3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5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5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
| 15 |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 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资产总额 12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8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资产总额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
| 16 | 其他未列明行业    | 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

## 2.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

#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电子签章）：

日期：

注：请根据自己的真实情况出具《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依法享受中小企业优惠政策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在公告中标结果时，同时公告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

### 3. 质疑函（格式）

## 质疑函（格式）

#### 一、质疑供应商基本信息：

质疑供应商：\_\_\_\_\_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联系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授权代表：\_\_\_\_\_

联系电话：\_\_\_\_\_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 二、质疑项目基本情况：

质疑项目的名称：\_\_\_\_\_

质疑项目的编号：\_\_\_\_\_

采购人名称：\_\_\_\_\_

质疑事项：

招标文件 招标文件获取日期：\_\_\_\_\_

采购过程

中标结果

#### 三、质疑事项具体内容

质疑事项 1：\_\_\_\_\_

事实依据：\_\_\_\_\_

法律依据：\_\_\_\_\_

质疑事项 2

.....

#### 四、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质疑请求：

请求：\_\_\_\_\_

签字（签章）：

公章：

日期：



说明：

1. 供应商提出质疑时，应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2. 质疑供应商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的，质疑函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质疑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 质疑函的质疑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4. 质疑函的质疑请求应与质疑事项相关。
5. 质疑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质疑函应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 4. 投诉书（格式）

## 投诉书（格式）

### 一、投诉相关主体基本情况：

投标人： \_\_\_\_\_

地址： \_\_\_\_\_ 邮编： \_\_\_\_\_

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授权代表：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地址： \_\_\_\_\_

邮编： \_\_\_\_\_

被投诉人 1：

地址： \_\_\_\_\_

邮编： \_\_\_\_\_

联系人：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被投诉人 2：

.....

相关供应商： \_\_\_\_\_

地址： \_\_\_\_\_ 邮编： \_\_\_\_\_

联系人：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 二、投诉项目基本情况：

采购项目的名称： \_\_\_\_\_

采购项目的编号： \_\_\_\_\_

采购人名称： \_\_\_\_\_

代理机构名称： \_\_\_\_\_

招标文件公告： 是/否公告期限： \_\_\_\_\_

采购结果公告： 是/否公告期限： \_\_\_\_\_

### 三、质疑基本情况

投诉人于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向 \_\_\_\_\_ 质疑，质疑事项  
为：  
\_\_\_\_\_

\_\_\_\_\_  
采购人/代理机构于\_\_\_\_年\_\_月\_\_日，就质疑事项作出了答复/没有在法定期限内作出答复。

#### 四、投诉事项具体内容

投诉事项 1: \_\_\_\_\_

事实依据: \_\_\_\_\_

法律依据: \_\_\_\_\_

投诉事项 2

.....

#### 五、与投诉事项相关的投诉请求:

请求: \_\_\_\_\_

签字（签章）:

公章:

日期:

#### 说明:

1. 投诉人提起投诉时，应当提交投诉书和必要的证明材料，并按照被投诉人和与投诉事项有关的供应商数量提供投诉书副本。

2. 投诉人若委托代理人进行投诉的，投诉书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投诉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 投诉书应简要列明质疑事项，质疑函、质疑答复等作为附件材料提供。

4. 投诉书的投诉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5. 投诉书的投诉请求应与投诉事项相关。

6. 投诉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投诉书应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